



#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平江玉知龙食品有限责任公司年产 1000 吨辣椒粉生产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平江玉知龙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编制日期：2024 年 12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

打印编号：1734512495000

##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项目编号	63121		
建设项目名称	平江玉知龙食品有限责任公司年产1000吨辣椒粉生产项		
建设项目类别	11—023调味品、发酵制品制造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报告表		
<b>一、建设单位情况</b>			
单位名称（盖章）	平江玉知龙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626MA4Q5P8Q72		
法定代表人（签章）	李杰 李杰		
主要负责人（签字）	李杰 李杰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签字）	李杰 李杰		
<b>二、编制单位情况</b>			
单位名称（盖章）	湖南众昇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111MABX794C4U		
<b>三、编制人员情况</b>			
1 编制主持人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信用编号	签字
邢灿	2016035430352016430006000194	BH029336	邢灿
2 主要编制人员			
姓名	主要编写内容	信用编号	签字
黄晶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建设项目工程分析、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BH054827	黄晶
邢灿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建设项目工程分析、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结论	BH029336	邢灿

##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 编制情况承诺书

本单位 湖南众昇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111MABX791C4M）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第一款规定，无该条第三款所列情形，不属于（属于/不属于）该条第二款所列单位；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由本单位主持编制的 平江玉知龙食品有限责任公司年产1000吨辣椒粉生产项目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基本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不涉及国家秘密；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的编制主持人为 邢灿（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2016035430352016430006000194），信用编号 BH029336），主要编制人员包括 邢灿（信用编号 BH029336）、黄晶（信用编号 BH054827）（依次全部列出）等 2 人，上述人员均为本单位全职人员；本单位和上述编制人员未被列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规定的限期整改名单、环境影响评价失信“黑名单”。

承诺单位(公章)：湖南众昇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18日



## 编制单位诚信档案信息

湖南众昇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正常公开  
当前状态：  
注册时间：2022-09-26

当前记分周期内失信记分

0

2024-09-26~2025-09-25

## 基本信息

单位名称：	湖南众昇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111MABX791C4M
住所：	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圭塘街道万家丽中路二段36号喜盈门商业广场4.5.7栋1909		

平江玉知龙食品有限责任公司年产1600吨辣椒粉生产项目，使用

## 影响报告书（表）和编制人员情况

### 近三年编制的环境影响报告书（表）

### 编制人员情况

序号	建设项目建设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环评文件类型	项目类别	建设单位名称	编制单位名称	编制
1	岳阳丰熙体育器材...	3117m3	报告表	21--040文教办公...	岳阳丰熙体育器材...	湖南众昇生态环境...	徐正方
2	平江玉知龙食品有...	6j3l2f	报告表	11--023调味品、...	平江玉知龙食品有...	湖南众昇生态环境...	邢灿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环境保护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环境影响评估工程师的职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 Engineer.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Ministry of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EP 00018541  
No.



01018152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  
File No. 2016035430352016430006000194

姓名：  
Full Name 邢 燮  
性别：  
Sex 女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1988年6月  
专业类别：  
Professional Type /  
批准日期：  
Approval Date 2016年5月21日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16 年 9 月 13 日

Issued on

01018152

邢灿

注册时间：2020-04-16

当前状态：  
正常公开

## 人员信息查看

当前记分周期内失信记分

0

2024-04-17~2025-04-16

### 基本信息

姓名：	邢灿	从业单位名称：	湖南众昇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2016035430352016430006000194	信用编号：	BH029336

### 近三年编制的环境影响报告书（表）

平江玉知龙食品有限公司年产1000吨辣椒粉生产项目，使用

### 影响报告书（表）情况

序号	建设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环评文件类型	项目类别	建设单位名称	编制单位名称	编
1	平江玉知龙食品有...	6j3l2f	报告表	11--023调味品、...	平江玉知龙食品有...	湖南众昇生态环境...	邢灿
2	湖南名蒸源食品有...	72hyx1	报告表	11--021糖果、巧...	湖南名蒸源食品有...	湖南众昇生态环境...	邢灿

## 目 录

一、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	1
二、 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	10
三、 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	19
四、 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	25
五、 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	48
六、 结论 .....	51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	52

### 附件:

- 附件 1：环评委托书
- 附件 2：营业执照
- 附件 3：发改备案证明
- 附件 4：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 附件 5：三市工业小区（基地）环评批复
- 附件 6：声环境质量现状监测报告
- 附件 7：法人身份证复印件

### 附图:

- 附图 1：项目地理位置图
- 附图 2：项目平面布置图
- 附图 3：项目环境保护目标图
- 附图 4：环境质量现状监测布点图
- 附图 5：周边企业分布图
- 附图 6：项目污水去向图
- 附图 7：项目与汨罗江平江段斑鱲黄颡鱼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位置关系图
- 附图 8：下沙集镇空间总体规划用地图
- 附图 9：工程师现场踏勘照片

##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平江玉知龙食品有限责任公司年产 1000 吨辣椒粉生产项目		
项目代码	2203-430626-04-01-783886		
建设单位联系人	李杰	联系电话	15273100888
建设地点	湖南省岳阳市平江县三市工业小区		
地理坐标	东经： 113 度 43 分 1.592 秒，北纬： 28 度 35 分 6.525 秒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C1469 其他调味品、发酵制品制造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十一、食品制造业 14—23 调味品、发酵制品制造 146— 其他（单纯混合、分装除外）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首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平江县发展和改革局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
总投资（万元）	1420	环保投资(万元)	55.5
环保投资占比（%）	3.91	施工工期	2 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用地（用海）面积（m <sup>2</sup> ）	6820.74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无		
规划情况	《平江县三市镇国土空间规划（2021-2035 年）》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名称：《平江县三市工业小区（基地）环境影响报告书》； 审批机关：原平江县环境保护局； 审查文件名称及文号：关于《平江县三市工业小区（基地）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查意见（平环函〔2019〕1 号）		
规划及规划环境	<p><b>1、与平江县三市工业小区相符性分析</b></p> <p>本项目位于平江县三市工业小区，根据《三市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用地图一下沙集镇》（附图 7），本项目所在地规划为二类工业用地，因此，本项目符合园区用地规划。</p>		

影 响 评 价 符 合 性 分 析	本项目与三市工业小区（基地）环境准入负面清单相符性见表 1-1。			
	<b>表 1-1 与三市工业小区（基地）环境准入负面清单符合性分析一览表</b>			
	负面清单	项目情况	符合性	
	<p>总体要求</p> <p>1.属于“《环境保护综合名录》中的‘高污染、高环境风险’产品或者重污染工艺”（名录以环保部最新版本为准）；  2.国家经贸委发布的《淘汰落后生产能力、工艺和产品的目录》（第一批、第二批、第三批）；  3.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年修正）限制和淘汰的产品及工艺；  4.根据国家履行国际公约总体计划要求进行淘汰的高风险产品（含生产装置，或以其为原料的工艺）；  5.国家、湖南省最新产业政策规定的淘汰类、落后类产品及生产工艺。  6.属于国家、湖南省认定为产能过剩、重复建设的项目与产品；  7.废气、废水排放量大和重污染的项目及生产工艺；  8.新建工业窑炉、燃煤锅炉的项目及生产工艺。</p>	<p>本项目符合《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相关要求，不涉及淘汰类工艺、设备的使用；不属于两高项目；不属于产能过剩项目。不涉及工业窑炉和燃煤锅炉建设。无生产废水外排；废气为少量的粉尘和异味，经过脉冲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 20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p>	不涉及负面清单中的内容	
具 体 要 求	食品加工及包装	<p>1.白酒及啤酒酿造企业、牲畜屠宰等高耗能、高污染、耗水量大的项目；  2.含发酵工艺的味精、柠檬酸、赖氨酸、酱油、醋等制造；  3.超过单位产品基准排水量的工艺；  4.含发酵工艺的淀粉、淀粉糖生产；  5.使用含有苯、甲苯、二甲苯等有毒有害溶剂的印刷包装业。</p>	<p>本项目属于食品制造业，产品为辣椒粉，无生产废水外排</p>	不涉及负面清单中的内容
	机械及型材加工	<p>1.沥青、干粉砂浆搅拌站、玻璃纤维，石棉、岩棉制造，石灰、石膏板制造，陶瓷等建材生产、加工项目；  2.有电镀或喷漆工艺机械制造，金属制品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项目；  3.涉及有重金属污染物排放的项目与生产工艺；  4.使用有毒、有害物质不符合国家标准的建筑、装修、消防等材料、涂料、染料项目和型材加工项目  5.化工工艺化学原料生产项目</p>	<p>本项目为食品制造业，不属于机械及型材加工业</p>	不涉及负面清单中的内容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不属于三市工业小区（基地）环境准入负面清单中相关行业类别，符合园区环境准入清单。				
本项目与平江县三市工业小区（基地）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查意见（平环函				

(2019) 1号) 的相符性见表 1-2。

**表 1-2 与园区规划环评审查意见的相符性分析一览表**

环评及审查意见要求	项目情况	符合性
工业小区(基地)入驻企业主要为熟食加工企业,以及对熟食加工生产影响少的配套包装、食品机械和建筑构件等其它企业。应按照工业小区(基地)企业准入条件引进企业,并完善工业小区(基地)企业退出机制;对不符合产业定位的企业要限制其发展,根据国家产业政策要求进行限期淘汰。	本项目属于食品制造业,产品为辣椒粉。无生产废水外排,废气为少量的粉尘和异味,经过脉冲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20m高排气筒(DA001)排放。不涉及淘汰类工艺和设备	符合
落实污水处理厂建设规划,重新建设污水处理站。加快工业小区(基地)雨污管网建设进度,确保工业小区(基地)废水全部纳入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在污水处理厂未投入运营前,工业小区(基地)各企业废水应增加生化处理设施,确保企业外排废水达到一级排放标准。	项目实行雨污分流,雨水进入市政雨污水管网。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三市镇下沙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无生产废水外排。下沙污水处理厂外排废水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	符合
控制工业小区(基地)环境空气污染,确保工业小区(基地)环境空气质量达到规定要求。工业小区(基地)企业禁止使用燃煤锅炉,锅炉采用燃气和电锅炉,逐步禁止生活用原煤,生活实现无煤化;加强生产工艺研究与技术改进,采取有效措施,减少工艺废气的无组织排放含恶臭气体的企业应设置一定的防护距离和绿化隔离带	本项目不涉及锅炉,运营期废气为少量的粉尘和异味,经过脉冲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 20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	符合
做好工业小区(基地)工业固体废物和生活垃圾的分类收集、转运、综合利用和无害化处理。推行清洁生产,减少固体废物产生量;加强固体废物的资源化进程,提高综合利用率;规范固体废物处理措施,对企业产生的固体废物特别是危险固废应按国家的有关规定综合利用或妥善处置,严防二次污染	厂区设置若干垃圾桶收集生活垃圾;设置收集桶/袋用于收集一般固废;设危废暂存间用于暂存危废,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符合
工业小区(基地)设置相应的环境管理机构,建立健全环境风险事故防范措施和应急预案,严防环境风险事故发生	项目建成后应设置环境管理机构,加强粉尘治理措施的定期检修。本项目不涉及危化品,危险废物产生量较小,在落实分区防渗措施后,企业环境风险较小	符合
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化学需氧量<3 吨/年、氨氮<0.3 吨/年、二氧化硫<0.2 吨/年、氮氧化物<0.5 吨/年	本项目无大气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外排废水为生活污水,无需购买水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符合

	<p>由上表可知，项目建设与《平江县三市工业小区（基地）环境影响报告书》要求相符。</p>									
	<p><b>2、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相符性分析</b></p> <p>根据岳阳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发布岳阳市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动态更新成果（2023年版）的通知》（岳环发〔2024〕14号），本项目位于湖南省岳阳市平江县三市工业小区，环境管控单元编码为ZH43062620003，属于优先保护单元。本项目与岳阳市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符合性分析情况如下。</p>									
其他符合性分析	<p><b>表 1-3 本项目与岳阳市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符合性分析一览表</b></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管控维度</th><th>管控要求</th><th>相符性分析</th></tr> </thead> <tbody> <tr> <td>空间约束性</td><td> <p>(1.1) 强化工业污染治理，引导农副食品加工及食品制造业等开展清洁生产改造。开展环境专项整治行动，建立环境问题清单并限期整改；</p> <p>(1.2) 优化调整畜禽养殖结构和布局，开展绿色种养循环农业试点，加强畜禽粪污处理及资源化利用。合理布局水产养殖生产，深入实施水产绿色健康养殖“五大行动”，加快推广示范生态养殖模式，推进水产养殖尾水处理；</p> <p>(1.3) 实施禁养区养殖场关闭制度。全镇范围内沿岸、省道、县道沿线、饮用水源地周边及居民集中居住区为禁养区，对禁养区内现有畜禽养殖场依照法律法规实施无条件关闭或搬迁，禁养区内不得新建任何形式的畜禽养殖企业；</p> <p>(1.4) 工业小区（基地）入驻企业主要为熟食加工企业，以及对熟食加工生产影响少的配套包装、食品机械和建筑构件等其它企业。应按照工业小区（基地）企业准入条件引进企业，并完善工业小区（基地）企业退出机制；对不符合产业定位的企业要限制其发展，根据国家产业政策要求进行限期淘汰。</p> </td><td> <p>本项目属于食品制造业，主要产品为辣椒粉，无生产废水外排，用地类型为二类工业用地</p> </td></tr> <tr> <td>污染物排放管控</td><td> <p>(2.1) 废气：着力打好污染天气消除攻坚战。坚持源头防控、系统治理，以露天焚烧秸秆、城市扬尘等为重点领域，强化区域协作机制，提升空气质量预测预报能力，全力抓好任务措施实施及落地见效，有效削减各类大气污染物排放；</p> <p>(2.2) 废水：(2.2.1) 提升污水收集处理能力。加快建设完善城镇生活污水收集管网，更新修复混错接、漏接、老旧破损管网。因地制宜采取溢流口改道、增设调蓄设施等工程措施推进初期雨水污染控制；(2.2.2) 持续打好洞庭湖总磷污染治理和城市黑臭水体治理攻坚战，有效控制工业企业入河湖污染物排放，全面开展农业农村污染治理，充分发挥河长制作用，巩固治理成效。加强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加强重点河湖生态保护修复，配合做好长江流域水生态环境考核评价工作；(2.2.3) 加快工业小区（基地）雨污管网建设进度，确保工业小区（基地）废水全部纳入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在污水处理厂未投入运营</p> </td><td> <p>①项目实行雨污分流，雨水进入市政雨水管网。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三市镇下沙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无生产废水外排。②本项目废气为少量的粉尘和异味，经过脉冲</p> </td></tr> </tbody> </table>	管控维度	管控要求	相符性分析	空间约束性	<p>(1.1) 强化工业污染治理，引导农副食品加工及食品制造业等开展清洁生产改造。开展环境专项整治行动，建立环境问题清单并限期整改；</p> <p>(1.2) 优化调整畜禽养殖结构和布局，开展绿色种养循环农业试点，加强畜禽粪污处理及资源化利用。合理布局水产养殖生产，深入实施水产绿色健康养殖“五大行动”，加快推广示范生态养殖模式，推进水产养殖尾水处理；</p> <p>(1.3) 实施禁养区养殖场关闭制度。全镇范围内沿岸、省道、县道沿线、饮用水源地周边及居民集中居住区为禁养区，对禁养区内现有畜禽养殖场依照法律法规实施无条件关闭或搬迁，禁养区内不得新建任何形式的畜禽养殖企业；</p> <p>(1.4) 工业小区（基地）入驻企业主要为熟食加工企业，以及对熟食加工生产影响少的配套包装、食品机械和建筑构件等其它企业。应按照工业小区（基地）企业准入条件引进企业，并完善工业小区（基地）企业退出机制；对不符合产业定位的企业要限制其发展，根据国家产业政策要求进行限期淘汰。</p>	<p>本项目属于食品制造业，主要产品为辣椒粉，无生产废水外排，用地类型为二类工业用地</p>	污染物排放管控	<p>(2.1) 废气：着力打好污染天气消除攻坚战。坚持源头防控、系统治理，以露天焚烧秸秆、城市扬尘等为重点领域，强化区域协作机制，提升空气质量预测预报能力，全力抓好任务措施实施及落地见效，有效削减各类大气污染物排放；</p> <p>(2.2) 废水：(2.2.1) 提升污水收集处理能力。加快建设完善城镇生活污水收集管网，更新修复混错接、漏接、老旧破损管网。因地制宜采取溢流口改道、增设调蓄设施等工程措施推进初期雨水污染控制；(2.2.2) 持续打好洞庭湖总磷污染治理和城市黑臭水体治理攻坚战，有效控制工业企业入河湖污染物排放，全面开展农业农村污染治理，充分发挥河长制作用，巩固治理成效。加强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加强重点河湖生态保护修复，配合做好长江流域水生态环境考核评价工作；(2.2.3) 加快工业小区（基地）雨污管网建设进度，确保工业小区（基地）废水全部纳入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在污水处理厂未投入运营</p>	<p>①项目实行雨污分流，雨水进入市政雨水管网。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三市镇下沙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无生产废水外排。②本项目废气为少量的粉尘和异味，经过脉冲</p>
管控维度	管控要求	相符性分析								
空间约束性	<p>(1.1) 强化工业污染治理，引导农副食品加工及食品制造业等开展清洁生产改造。开展环境专项整治行动，建立环境问题清单并限期整改；</p> <p>(1.2) 优化调整畜禽养殖结构和布局，开展绿色种养循环农业试点，加强畜禽粪污处理及资源化利用。合理布局水产养殖生产，深入实施水产绿色健康养殖“五大行动”，加快推广示范生态养殖模式，推进水产养殖尾水处理；</p> <p>(1.3) 实施禁养区养殖场关闭制度。全镇范围内沿岸、省道、县道沿线、饮用水源地周边及居民集中居住区为禁养区，对禁养区内现有畜禽养殖场依照法律法规实施无条件关闭或搬迁，禁养区内不得新建任何形式的畜禽养殖企业；</p> <p>(1.4) 工业小区（基地）入驻企业主要为熟食加工企业，以及对熟食加工生产影响少的配套包装、食品机械和建筑构件等其它企业。应按照工业小区（基地）企业准入条件引进企业，并完善工业小区（基地）企业退出机制；对不符合产业定位的企业要限制其发展，根据国家产业政策要求进行限期淘汰。</p>	<p>本项目属于食品制造业，主要产品为辣椒粉，无生产废水外排，用地类型为二类工业用地</p>								
污染物排放管控	<p>(2.1) 废气：着力打好污染天气消除攻坚战。坚持源头防控、系统治理，以露天焚烧秸秆、城市扬尘等为重点领域，强化区域协作机制，提升空气质量预测预报能力，全力抓好任务措施实施及落地见效，有效削减各类大气污染物排放；</p> <p>(2.2) 废水：(2.2.1) 提升污水收集处理能力。加快建设完善城镇生活污水收集管网，更新修复混错接、漏接、老旧破损管网。因地制宜采取溢流口改道、增设调蓄设施等工程措施推进初期雨水污染控制；(2.2.2) 持续打好洞庭湖总磷污染治理和城市黑臭水体治理攻坚战，有效控制工业企业入河湖污染物排放，全面开展农业农村污染治理，充分发挥河长制作用，巩固治理成效。加强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加强重点河湖生态保护修复，配合做好长江流域水生态环境考核评价工作；(2.2.3) 加快工业小区（基地）雨污管网建设进度，确保工业小区（基地）废水全部纳入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在污水处理厂未投入运营</p>	<p>①项目实行雨污分流，雨水进入市政雨水管网。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三市镇下沙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无生产废水外排。②本项目废气为少量的粉尘和异味，经过脉冲</p>								

	<p>前，工业小区（基地）各企业废水应增加生化处理设施，确保企业外排废水达到一级排放标准；</p> <p>（2.3）固体废物：统筹推进农村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加快推进农村生活垃圾源头分类减量，减少垃圾出村量。完善“户分类、村收集、乡镇转运（直收直运）、县处理”的城乡一体化垃圾收集转运和处置体系建设，强化日常运行维护管理，提升规范化运行水平；</p> <p>（2.4）畜禽养殖：（2.4.1）加强畜禽粪污处理及资源化利用。巩固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成效，加快推进规模化畜禽养殖场粪污治理设施升级改造；鼓励规模以下畜禽养殖户采用“种养结合”等模式消纳畜禽粪污。到 2025 年，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达到 80%以上；（2.4.2）采取种养结合、资源综合利用的办法，按照“雨污分流、干湿分开”的零排放治理要求进行基建改造，综合治理小型养殖企业和农村散养户产生的污染，在限期内未实现达标排放或综合利用予以关闭；</p> <p>（2.5）农业面源：深入推进建化肥农药减量增效，依法落实化肥使用总量控制。推进科学用药，提高农药利用率。统筹推进农膜秸秆回收利用，2023 年全县农膜回收率和秸秆综合利用率分别达到 83%以上和 86%以上。</p>	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 20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③厂区设置若干垃圾桶收集生活垃圾；设置收集桶/袋用于收集一般固废；危险废物在危废间暂存，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本项目不涉及畜禽养殖和农业面源污染
环境风险防控	<p>（3.1）强化枯水期汛期管控，建立健全联防联控机制，强化监测预警，完善应急预案，提升处置能力。深化流域控源减排，切实降低河流污染负荷。加强重点流域水生态管理，建立并逐步完善生态流量重点监管清单，及时发现问题，交办核实；</p> <p>（3.2）推进农用地土壤污染防治和安全利用。配合省生态环境厅开展受污染耕地土壤重金属成因排查试点，督促开展污染源头风险管控。落实 2023 年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任务，严格分类管理，建立管理清单，确保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达到 90%；</p> <p>（3.3）加强地下水污染协同防治。强化在产企业土壤和地下水污染源头管控，启动地下水污染防治重点区划定工作，加强地下水环境监测监察能力建设，推进地下水污染预防、风险管控与修复试点。</p>	本项目属于食品制造业，不涉及畜禽养殖项目和农药使用。在落实分区防渗措施后，项目对土壤和地下水环境污染的可能性极小
资源开发效率要求	<p>（4.1）水资源：平江县 2025 年用水总量 3.905 亿立方米，万元地区生产总值用水量比 2020 年下降 25.05%，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比 2020 年下降 17.51%，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 0.58；</p> <p>（4.2）能源：（4.2.1）能源：平江县“十四五”时期能耗强度降低基本目标 14.5%，激励目标 15%；（4.2.2）工业小区（基地）企业禁止使用燃煤锅炉锅炉采用燃气和电锅炉，逐步禁止生活用原煤，生活实现无煤化；</p> <p>4.3 土地资源：三市镇：耕地保护目标 49176.37 亩，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 45635.33 亩，生态保护红线面积 2593.74 公顷，城镇开发边界规模 158.49 公顷，村庄建设用地规模 1149.82 公顷。</p>	本项目主要能源为水资源、电能。项目运营期所用能源占其区域能源比例较小，不会突破当地资源利用上线。用地符合规划要求
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岳阳市生态环境分区管控中关于平江县三市镇的相		

关要求。

### 3、与湖南省发改委关于印发《湖南省“两高”项目管理目录》的通知相符性分析

表 1-4 与《湖南省“两高”项目管理目录》的相符性分析

主要内容	涉及主要产品及工序
原油加工及石油制品制造（2511）	炼油、乙烯
无机酸制造（2611）、无机碱制造（2612）、无机盐制造（2613）	烧碱、纯碱、工业硫酸、黄磷、合成氨、尿素、磷铵、电石、聚氯乙烯、聚丙烯、精对苯二甲酸、对二甲苯、苯乙烯、乙酸乙烯酯、二苯基甲烷二异氰酸酯、1, 4-丁二醇
煤制合成气生产（2522）、煤制液体燃料生产（2523）	一氧化碳、氢气、甲烷及其他煤制合成气；甲醇、二甲醚、乙二醇、汽油、柴油和航空燃料及其他煤制液体燃料
炼焦（2521）	焦炭、石油焦（焦炭类）、沥青焦、其他原料生产焦炭、机焦、型焦、土焦、半焦炭、针状焦、其他工艺生产焦炭、矿物油焦
炼铁（3110）、炼钢（3120）、铁合金（3140）	炼钢用高炉生铁、直接还原铁、熔融还原铁、非合金钢粗钢、低合金钢粗钢、合金钢粗钢、铁合金、电解金属锰（不包括以含重金属固体废弃物原料≥85%进行锰资源综合回收项目）
水泥制造（3011）、石灰和石膏制造（3012）、粘土砖瓦及建筑砌块制造（3031）、平板玻璃制造（3041）、建筑陶瓷制品制造（3071）	石化、建筑陶瓷、耐火材料、烧结砖瓦（不包括资源综合利用项目）；水泥熟料、平板玻璃
铜冶炼（3211）、铅锌冶炼（3212）、锑冶炼（3215）、铝冶炼（3216）、硅冶炼（3218）	铜、铅锌、锑、铝、硅冶炼（不包括再生有色资源冶炼项目）
火力发电（4411）、热电联产（4412） 涉煤及煤制品、石油焦、渣油、重油等高污染燃料使用工业炉窑、锅炉的项目	燃煤发电、燃煤热电联产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属于食品制造业，不属于“两高”项目。

### 4、与《湖南省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实施细则（试行，2022版）》相符性分析

本环评选取与项目有关的条款进行符合性分析，具体分析下表。

表 1-5 《湖南省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实施细则（试行，2022 版）》

符合性分析

要求	相符合性分析
第九条禁止在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的岸线和河段范围内新建排污口、实施非法围垦河道和围湖造田造地等投资建设项目	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

	目	三市镇下沙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无生产废水外排。不设入河排污口
	第十五条禁止在长江湖南段和洞庭湖、湘江、资江、沅江、澧水干流岸线一公里范围内新建、扩建化工园区和化工项目。禁止在长江湖南段岸线三公里范围内和湘江、资江、沅江、澧水岸线一公里范围内新建、改建、扩建尾矿库、冶炼渣库和磷石膏库，以提升安全、生态环境保护水平为目的的改建除外	本项目不属于第十五条所列项目，且不在禁止的河道岸线范围内
	第十六条禁止在合规园区外新建、扩建钢铁、石化、化工、焦化、建材、有色、制浆造纸等高污染项目。高污染项目严格按照生态环境部《环境保护综合名录（2021年版）》有关要求执行	本项目属于食品制造业，不属于钢铁、石化、化工、建材、有色、制浆造纸等高污染项目
	第十七条禁止新建、扩建不符合国家石化、现代煤化工等产业布局规划的项目。未通过认定的化工园区，不得新建、改建扩建化工项目（安全、环保、节能和智能化改造项目除外）	本项目不属于石化、化工、现代煤化工项目
	第十八条禁止新建、扩建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明令禁止的落后产能项目；对不符合要求的落后产能存量项目依法依规退出。禁止新建、扩建不符合国家产能置换要求的严重过剩产能行业（钢铁、水泥、电解铝、平板玻璃、船舶等行业）的项目。对确有必要新建、扩建的，必须严格执行产能置换实施办法，实施减量或等量置换，依法依规办理有关手续。禁止新建、扩建不符合要求的高耗能高排放项目	本项目不属于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明令禁止的落后产能项目，不属于国家产能置换要求的严重过剩产能行业的项目，不属于高耗能高排放项目

因此，本项目与《湖南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实施细则（试行，2022版）》相符。

## 5、《食品生产通用卫生规范》（GB14881-2013）符合性

本项目与《食品生产通用卫生规范》（GB14881-2013）相符合性分析见下表。

**表 1-6 与《食品生产通用卫生规范》（GB14881-2013）相符合性分析一览表**

项目	规定	本项目	相符合性
选址	厂区不应选择对食品有显著污染的区域；不应选择有害废弃物以及粉尘、有害气体、放射性物质和其他扩散性污染源不能有效清除的地址	本项目所在地周围没有较大的环境污染源，厂区不属于较易发生洪涝场所和虫害滋生场所	相符
	厂区不宜择易发生洪涝灾害地区，难以避开时相应设计必要的防范措施。厂区周围不宜有虫害滋生的潜在场所，难以避开时应设计必要的防范措施	本项目厂区周围没有虫害滋生的潜在场所	相符
厂内环境	厂区应合理布局，各功能区域划分明显，并有适当的分离或分隔措施，防止交叉污染。宿舍、食堂、职工娱乐设施等生活区应与生产区保持适当距离或分隔	本项目厂区生产车间和生活区相互隔离，并保持一定的距离，满足要求	相符
	厂区内的道路应铺设混凝土、沥青，或者其他硬质材料	厂区地面均进行了硬化处理	相符

	料；空地应采取必要措施，如铺设水泥、地砖或铺设草坪等方式，保持环境清洁，防止正常天气下扬尘和积水等现象的发生。厂区绿化应与生产车间保持适当距离，植被应定期维护，以防止虫害的滋生。厂区应有适当的排水系统	水泥硬化，道路平整，不易产尘和积水泥	
--	--	--------------------	--

根据上表可知，本项目建设满足《食品生产通用卫生规范》(GB14881-2013)要求。

## 6、制冷剂使用符合性分析

项目新鲜辣椒的储存采用冷库保存，制冷剂使用 R134a 型氟利昂。R134a 型氟利昂制冷剂与《关于生产和使用消耗臭氧层物质建设项目管理有关工作的通知》(环大气〔2018〕5 号) 的符合性分析见下表。

**表 1-7 R134a 型氟利昂制冷剂与环大气〔2018〕5 号符合性分析**

环大气〔2018〕5号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合
禁止新建、扩建生产和使用作为制冷剂、发泡剂、灭火剂、溶剂、清洗剂、加工助剂、气雾剂、土壤熏蒸剂等受控用途的消耗臭氧层物质的建设项目	本项目使用 R134a 型氟利昂，对臭氧层不起破坏作用	符合
改建、异地建设生产受控用途的消耗臭氧层物质的建设项目，禁止增加消耗臭氧层物质生产能力		符合
新建、改建、扩建生产化工原料用途的消耗臭氧层物质的建设项目，生产的消耗臭氧层物质仅用于企业自身下游化产品的专用原料用途，不得对外销售	本项目为食品制造业，不涉及化工原料用途的消耗臭氧层物质的建设	符合
新建、改建、扩建副产四氯化碳的建设项目，应当配套建设四氯化碳处置设施	本项目不涉及四氯化碳的产排	符合
本通知所指消耗臭氧层物质具体见《中国受控消耗臭氧层物质清单》(环境保护部、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告 2010 年第 72 号)	本项目不涉及《中国受控消耗臭氧层物质清单》里消耗臭氧层物质	符合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使用的 R134a 型氟利昂符合《关于生产和使用消耗臭氧层物质建设项目管理有关工作的通知》(环大气〔2018〕5 号) 的要求，对臭氧层不起破坏作用。

## 7、选址和平面布局合理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湖南省岳阳市平江县三市工业小区，根据项目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见附件 4）和《三市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用地图一下沙集镇》规划图（见附图 7），本项目位于二类工业用地，符合国土空间规划。本项目西侧和北侧为工业企业，东侧为居民，南侧为山林，周边工业企业主要为食品制造业和机械制造业，外排的主要大气污染物为粉尘、异味和挥发性有机物，不含其他有

毒有害物质。本项目生产在车间内进行，为密闭空间，大部分生产设备为密闭设备，生产过程受外环境影响较小，对外环境影响也较小。

本项目生产车间一层自北向南根据生产工序布设功能分区，设有原料暂存区、脉冲房、粗加工车间、细加工车间、出货区、包材库、一般固废暂存区、危废暂存间，二层为空置厂房。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排入下沙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无生产废水外排；废气为少量的粉尘和异味，经过脉冲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 20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粉尘和异味产生量大的环节主要在粗加工车间、细加工车间和脉冲房内，粗加工车间、细加工车间和脉冲房均为密闭空间，且脉冲房和风机房位于厂区西侧，远离东侧居民集中区。在加强管理后，粉尘和异味基本在车间内扩散，最后经排气筒引至高空排放，废气对外环境影响较小。全厂生产设备和公用设备均位于室内，经厂区围墙隔声、距离衰减后，设备噪声对外环境影响较小。

落实评价中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后对周边企业的办公、生产影响不大，对周边居民的影响较小。综上所述，本项目与周边环境相容，选址合理。

## **8、与《平江县三市镇“十四五”规划》符合性分析**

根据三市镇“十四五”规划，十四五期间，三市镇发展定位重点为“一镇三区”，本项目位于传统产业转型升级示范区，建构规模化的休闲食品产业聚集园区，加快面筋产业技术改进步伐。本项目属于食品制造业，主要产品为辣椒粉，符合三市镇发展定位。根据《三市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用地图一下沙集镇》，本项目位于工业用地，符合国土用地规划。

## **9、与产业政策的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属于食品制造业。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本项目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中的限制类和淘汰类项目，因此本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建设 内容	<h3>2.1 项目建设内容</h3> <h4>2.1.1 项目由来</h4> <p>平江县休闲食品业蓬勃发展，目前全县食品产业已聚集成规模。部分食品企业均需使用的辣椒粉调味，为了迎合市场，平江玉知龙食品有限责任公司拟在湖南省岳阳市平江县三市工业小区投资建设“平江玉知龙食品有限责任公司年产1000吨辣椒粉生产项目”，项目建成后可年产1000吨辣椒粉。</p> <p>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4年修订）、《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年修订）、《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682号，自2017年10月1日起施行）等有关法律的规定，本项目须执行环境影响评价制度。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版），本项目属于“十一、食品制造业 14—23 调味品、发酵制品制造 146—其他（单纯混合、分装除外）”，应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受平江玉知龙食品有限责任公司的委托，湖南众昇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承担了本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公司接受委托后，在认真调查研究及收集有关数据、资料基础上，结合项目所在区域的环境特点，依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及相关规范，编制了本报告表。</p>	
	<h4>2.1.2 项目建设内容</h4> <p>本项目新建1栋生产车间、1栋仓库和1栋综合楼分别用于生产、原料/成品储存和办公住宿，并配套建设厂房内部给排水、消防、配电等基础设施。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如表 2.1-1 所示。项目不配备检测，产品的检测委托第三方检测，所以本次环评不包含产品检测。</p>	

表 2.1-1 项目建设内容一览表

项目组成		建设内容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位于厂区中部，2层标准化厂房，占地面积 2463.9m <sup>2</sup> ，厂房高度 13.95m。一层主要用于布设本项目辣椒粉生产线，二层为空置厂房。在车间1层内自北向南根据生产工序布设功能分区，设有原料暂存区、粗加工车间、细加工车间、脉冲房、出货区、包材库。其中粗加工车间、细加工车间和脉冲房均为单独的密闭空间，脉冲房内设3台脉冲布袋除尘器收集处理粗加工车间粉尘
辅助工程	综合楼	位于厂区南侧，6层砖混结构，占地面积 328m <sup>2</sup> ，楼高 21.45m。其中负一层设消防水池(324m <sup>3</sup> )；一层设食堂和展厅；二层设办公室和会议室；三至六层设宿舍用于职工住宿
	风机房	位于生产车间西侧，风机房内设2台脉冲布袋除尘器，分别用于收集处

		理整个细加工车间和脉冲房内的粉尘
储运工程	原料暂存区	位于生产车间北侧，用于储存近期需加工的辣椒原料
	包材库	位于生产车间南侧，用于储存包装材料
	仓库	位于厂区北侧，2层标准化厂房，占地面积 519.8m <sup>2</sup> ，厂房高度 13.95m。仓库一层内设 2 个冷库分别用于储存需要低温环境下储存的原料和成品，仓库二层为空置仓库
公用工程	供电	市政供电
	给排水	实行雨污分流，雨水经市政雨水管网最终汇入汨罗江；污水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三市镇下沙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
环保工程	废水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三市镇下沙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无生产废水外排
	废气	去石除杂和干洗粉尘：负压管道集气后经过脉冲房内的脉冲布袋除尘器（1#）处理，脉冲房内整体粉尘再经风机房内脉冲布袋除尘器（4#）除尘，通过 20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
		一次破碎粉尘：负压管道集气后经过脉冲房内的脉冲布袋除尘器（2#）处理，脉冲房内整体粉尘再经风机房内脉冲布袋除尘器（4#）除尘，通过 20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破碎机为密闭设备
		二次破碎粉尘：负压管道集气后经过脉冲房内的脉冲布袋除尘器（3#）处理，脉冲房内整体粉尘再经风机房内脉冲布袋除尘器（4#）除尘，通过 20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对辊机为密闭设备
		整个细加工车间内设抽排风系统，收集车间内逸散的粉尘，经过风机房内脉冲布袋除尘器（5#）除尘，通过 20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磨粉机和气流振动筛为密闭设备
		二次破碎-烘干杀菌和炒香-冷却环节设风提机输送物料，在风提环节设收尘袋收集粉尘和异味，收集到的粉尘返回生产线，减小物料损耗
		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引至综合楼屋顶排放（DA002）
	噪声	采用低噪声设备、安装隔声减振垫、车间墙体、厂区围墙等隔声措施
	固废	设置若干垃圾桶收集生活垃圾；在生产车间西南角设一般固废暂存区和危废暂存间，分别用于暂存一般固废和危险废物，一般固废外售综合利用

### 2.1.3 项目主要产品及产能

根据建设单位的市场需求预测分析，本项目产品方案如下：

表 2.1-2 项目产品方案一览表

产品名称	生产规模	包装规格	备注	产品质量
新一代辣椒粉	700t/a	25kg/袋	冷库	《香辛料调味品通用技术条件》 （GB/T 15691-2008）：筛上残留量≤2.5g/100g、水分≤14%
印度椒辣椒粉	300t/a	25kg/袋	冷库	

### 2.1.4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

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项目所使用的生产设备不属

于指导目录中淘汰设备。本项目设 1 条辣椒粉生产线，生产线主要生产设备详见下表。

**表 2.1-3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名称	数量	型号规格	使用工序	位置
1	喂料机	1 台	/	喂料	细加工车间
2	去石机	1 台	/	去石除杂	
3	风提机	1 台	/	物料输送	
4	干洗机	1 台	GXJ-3000	干洗	
5	破碎机	1 台	PSJ-273	一次破碎	
6	搅拌喂料机	1 台	/	喂料	
7	对辊机	5 台	DGJ-270	二次破碎	
8	烘干杀菌机	1 台	HGJ-8000	烘干	
9	辊筒烘干机	1 台	GTHG-9000	炒香	
10	风提机	1 台	/	物料输送	细加工车间
11	冷却机	1 台	/	冷却	
12	磨粉机	4 台	MFJ22-80	磨粉	
13	气流振动筛	2 台	18 目、20 目、30 目	筛分	
14	成品搅拌机	2 台	JBJ-3000	成品搅拌	
15	包装机	1 台	/	包装	
16	空压机	1 台	10PM	公用设备	生产车间
17	冷库	2 个	制冷剂 R134a	成品、原料储存	仓库
18	脉冲布袋除尘器	5 台	/	废气处理设施	3 台位于脉冲房， 2 台位于风机房

### 2.1.5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消耗

#### 1、主要原辅材料消耗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主要原辅材料消耗情况如下。

**表 2.1-4 项目原辅材料消耗情况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年用量	最大储存量	包装方式	储存位置	来源
1	干辣椒（新一代）	736.284t/a	60t	25kg/袋	冷库、原料 暂存区	周边农户 和经销商
2	干辣椒（印度椒）	315.551t/a	20t	25kg/袋		
3	包装袋	8 万个	2500 个	/	包材库	外购
4	水	1208.3	/	/	/	市政供水
5	电	95 万 KWh/a	/	/	/	市政供电

#### 2、物料平衡

辣椒粉生产线物料平衡详见下表。

**表 2.1-5 辣椒粉生产线物料平衡一览表**

输入	输出
----	----

物料名称	数量/t	物料名称	数量/t
干辣椒（新一代）	736.284	辣椒粉（新一代）	700
干辣椒（印度椒）	315.551	辣椒粉（印度椒）	300
/	/	进入轻杂质粉尘	20
/	/	进入重杂质（泥砂粒杂质）	30
/	/	一次破碎粉尘	0.25
/	/	二次破碎粉尘	0.75
/	/	磨粉粉尘	0.085
/	/	筛分粉尘	0.75
合计	1051.835	合计	1051.835

## 2.1.6 厂区平面布置

本项目位于湖南省岳阳市平江县三市工业小区，厂区呈南北走向，自北向南依次为仓库、生产车间和综合楼。其中仓库一层设2个冷库用于储存成品和原料，二层为空置仓库。生产车间一层自北向南根据生产工序布设功能分区，设有原料暂存区、脉冲房、粗加工车间、细加工车间、出货区、包材库、一般固废暂存区、危废暂存间，二层为空置厂房。综合楼负一层设消防水池；一层设食堂和展厅；二层设办公室和会议室；三至六层设宿舍用于职工住宿。厂区出入口位于厂区东南侧，厂内道路用于物流、人流出入。厂区周围主要为工业企业和居民，厂区设围墙隔声，在脉冲房内设3台脉冲布袋除尘器，在车间外设密闭风机房，内设2台脉冲布袋除尘器除尘，除尘器风机均布设在室内。在落实本次评价提出的环保措施后对居民及外环境的影响较小。项目平面布置较为合理。

项目总平面布置图详见附图2。

## 2.1.7 公用工程

### 1、供电系统

项目用电由三市工业小区电网供应，供电容量可以满足生产及办公生活用电。

### 2、给排水

本项目用水环节为生活用水、用水来源为自来水。

#### (1) 给水

项目由市政管网统一供水，本项目用水主要为生活用水。项目设备采用刷子干刷清理，不使用水清理，所以无设备设施清洗用水，也不使用酒精消毒。车间

	<p>地面先采用扫把和吸尘器清理后，再使用拖把清理，不使用水冲洗地面，所以无地面清洗废水产生。</p> <p>本项目配置职工 40 人，其中 30 人在厂内食宿，年工作 250 天。根据《湖南省用水定额》（DB43/T388-2014），城镇居民生活用水定额小城市通用值 145L/人·d，不住厂职工按每人每天用水定额为 48.3L（以住厂职工的三分之一计）。则本项目生活用水量为 4.83m<sup>3</sup>/d（1208.3m<sup>3</sup>/a），污水排放系数取 0.8，则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3.87m<sup>3</sup>/d（966.6m<sup>3</sup>/a）。</p> <p><b>(2) 排水</b></p> <p>本项目排水系统实行雨污分流排水体制，排水系统依托于工业园内的排水管网；雨水均为自流，排入市政雨污水管网。生活污水经厂内化粪池预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和下沙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后经三市镇下沙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后经排入汨罗江。</p> <p><b>3、供暖、制冷</b></p> <p>办公设置分台式空调供暖和制冷；项目低温原料库制冷剂使用 R134a 型氟利昂。R134a 型氟利昂（简称 C<sub>2</sub>H<sub>2</sub>F<sub>4</sub>）：是一种较新型的制冷剂，属于氢氟烃类（简称 HFC）制冷剂，其蒸发温度为-26.5℃（冷藏库温度保持在-5℃~18℃）。制冷剂使用的符合性分析详见表 1-7。</p> <p><b>2.1.8 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b></p> <p>劳动定员：员工共 40 人，其中 30 名员工在厂内住宿。</p> <p>工作制度：每年工作 250 天，为一班工作制，每班 8 小时。</p>
工艺流程和产排污环节	<p><b>2.2 工艺流程和产排污环节</b></p> <p><b>2.2.1 施工期</b></p> <p>本项目施工内容包括场地平整、土建、主体工程、附属设施的建设以及设备安装等。施工过程中主要用到的施工方法有：基础构造柱和圈梁、施工材料的装卸等。施工期间会对环境造成一定影响，施工期工艺流程与产污环节分析见下图。</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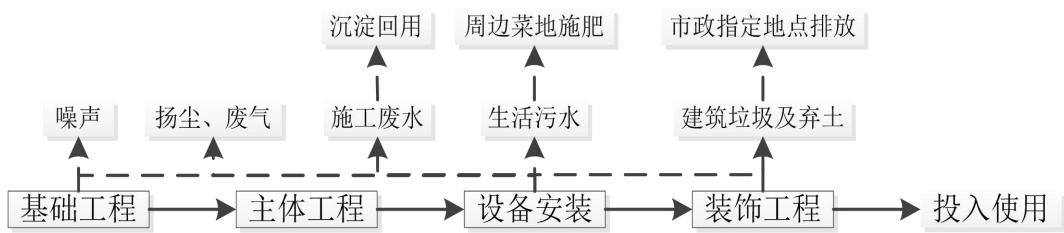


图 2-1 施工期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图

本项目施工期废水主要有施工作业产生的生产废水、车辆清洗废水和施工人员生活污水；废气主要有工程建设产生的基建扬尘；施工设备、运输车辆产生的燃油尾气、装修有机废气；噪声主要来自施工机械和运输车辆噪声；固废主要有施工过程中产生的渣土、建筑垃圾及施工人员生活垃圾。

## 2.2.2 运营期

本项目根据客户要求，若客户要求辣椒粉中不含辣椒把，则原料直接外购去把干辣椒；若客户无特殊要求，则辣椒把随辣椒一起粉碎制粉，故生产过程中无辣椒剪把工序。项目生产过程中辣椒皮与辣椒籽一同破碎、研磨，不分离。项目具体生产工艺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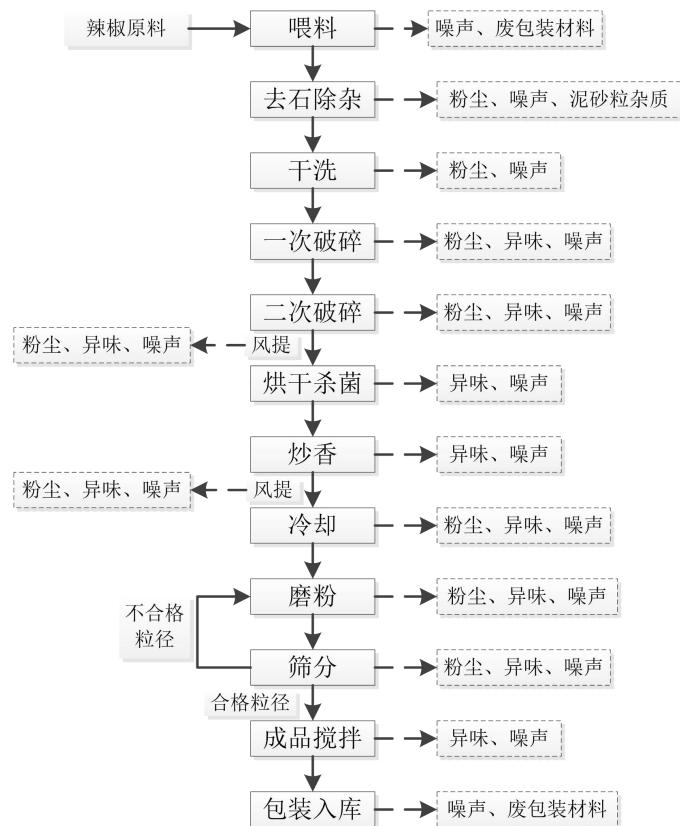


图 2-2 辣椒粉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图

工艺流程简述：

- 1、喂料：购买的干辣椒（水分≤15%）人工拆包投入喂料机料斗内。干辣椒投料过程高差小，且干辣椒杂质少，投料设置在专门的投料斗内，投料过程不会产生粉尘逸出，该过程产生噪声、废包装袋；
- 2、去石除杂：通过喂料机进入去石机，用于去除辣椒中的小石子或小泥块。进入料斗的辣椒经强力风选设备抽取至轻杂筛分区。重杂（小石子，泥块等）落入进料斗下的重杂储存区。辣椒经强力风选设备在轻杂筛分区停留，利用辣椒与轻杂质之间悬浮速度的差别，借助风力去除辣椒中较轻的杂质，轻杂质经负压管道收集至脉冲布袋除尘器（1#）处理。该过程产生粉尘、噪声和泥砂粒杂质；
- 3、干洗：去石除杂后的辣椒经密闭管道输送至干洗机内进行干洗，通过干式搅拌，利用机器内部旋转毛刷摩擦除去辣椒表面灰尘，然后使用风机通过强大的气流将灰尘吹出。干洗后的辣椒经敞开式输送带上输送至下一工序。该过程产生干洗粉尘、噪声；
- 4、破碎：干洗后的辣条原料经输送带输送至破碎机进料口管道内进行一次破碎（粗破），粗破粒径约 8~30 目，粗破后的辣椒片在集料斗内暂存。通过管道输送至对辊机进料口，进入对辊机进行二次破碎（细破）。该过程产生一次破碎和二次破碎粉尘、异味、噪声，破碎机和对辊机为密闭设备；
- 5、烘干杀菌：破碎后的辣椒粉通过风提机经管道进入红外线烘干杀菌机内进行烘干（烘干温度 50℃）和杀菌，烘干过程使用电能加热。烘干后的辣椒粉在集料斗内暂存，通过敞开式输送带输送到下一工序；该过程产生异味和噪声，烘干杀菌机为密闭设备；风提过程产生设备噪声，在风提机旁设收尘袋，产生的粉尘和异味经收尘袋收集，为减小物料损耗，这部分收集尘回用于生产。
- 6、炒香：辣椒粉烘干杀菌后的辣椒粉在集料斗暂存，经输送带输送至滚筒烘干机中进行炒香，激发辣椒香味（炒制温度 60℃），炒香过程使用使用电能加热。辣椒粉在滚筒烘干机中螺旋式前进炒制，连续进料，在出料口通过风提机经密闭管道输送至下一工序。该过程产生异味和噪声，滚筒烘干机为密闭设备；风提过程产生设备噪声，在风提机旁设收尘袋，产生的粉尘和异味经收尘袋收集，为减小物料损耗，这部分收集尘回用于生产。
- 7、冷却和磨粉：使用风冷设备对烘干杀菌后的辣椒粉进行冷却，冷却后的辣椒粉经在料斗内暂存，经管道输送至磨粉机内，进一步磨出粒径更细的辣椒粉。

磨粉过程产生粉尘、异味和噪声，磨粉机为密闭设备；

8、筛分：磨粉后的辣椒粉通过管道运输至气流振动筛内进行筛分，粒径合格的辣椒粉进入集料斗中暂存，粒径不合格的辣椒粉返回磨粉机进行再磨粉；筛分过程产生粉尘、异味和噪声，振动筛为密闭设备；

9、成品搅拌：集料斗中合格粒径的辣椒粉通过密闭管道输送至成品搅拌机内进行搅拌，均匀混合成品。成品搅拌过程产生异味和噪声，成品搅拌机为密闭设备；

10、包装入库：成品搅拌机内的物料经下料口进行人工包装，包装完毕得到辣椒粉成品。成品抽样外委检测，检测合格的成品后直接外售或在冷库内暂存。包装过程产生废包装袋。

本项目主要污染物及排放方式详见下表。

**表 2.2-1 本项目产污环节及污染物治理措施一览表**

要素	产污环节	污染物种类	防治措施
废气	去石除杂、干洗粉尘	颗粒物、异味	负压管道集气后经过脉冲房内的脉冲布袋除尘器（1#）处理，脉冲房内整体粉尘再经风机房内脉冲布袋除尘器（4#）除尘，通过 20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
	一次破碎粉尘	颗粒物、异味	负压管道集气后经过脉冲房内的脉冲布袋除尘器（2#）处理，脉冲房内整体粉尘再经风机房内脉冲布袋除尘器（4#）除尘，通过 20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
	二次破碎粉尘	颗粒物、异味	负压管道集气后经过脉冲房内的脉冲布袋除尘器（3#）处理，脉冲房内整体粉尘再经风机房内脉冲布袋除尘器（4#）除尘，通过 20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
	细加工车间生产线	颗粒物、异味	整个细加工车间内设抽排风系统，收集车间内逸散的粉尘，经过风机房内脉冲布袋除尘器（5#）除尘，通过 20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
	风提	颗粒物、异味	二次破碎-烘干杀菌和炒香-冷却环节设风提机输送物料，在风提环节设收尘袋收集粉尘和异味，收集到的粉尘返回生产线，减小物料损耗
废水	生活污水	COD、BOD <sub>5</sub> 、氨氮、SS、动植物油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三市镇下沙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无生产废水外排
噪声	生产设备	等效 A 声级	采用低噪声设备、安装隔声减振垫、车间墙体、厂区围墙等隔声措施
固体废物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收集后统一交环卫部门清运
	拆包、包装	废包装袋	厂内暂存后外售资源回收单位

		除尘器收集尘	定期清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生产线	风提收尘袋收集尘	返回到生产线
	去石除杂	泥砂粒杂质	每天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设备维修	废机油	在危废间暂存，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废油桶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项目所在地位于湖南省岳阳市平江县三市工业小区，场地无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区域 环境 质量 现状	<h4>3.1 环境质量现状</h4> <h5>3.1.1 大气环境</h5> <p>生态环境部办公厅 2020 年 12 月 24 日印发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中具体编制要求，常规污染物引用与建设项目距离近的有效数据，包括近 3 年的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的监测数据，国家、地方环境空气质量监测网数据或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公开发布的质量数据等。排放国家、地方环境空气质量标准中有标准限值要求的特征污染物时，引用建设项目周边 5 千米范围内近 3 年的现有监测数据。</p> <p>（1）常规污染物</p> <p>为了解建设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状况是否达标，本次评价采用《岳阳地区环境空气质量自动监测报告》中 2023 年平江县全年的大气环境监测数据对本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达标情况进行判定。具体监测数据及评价结果见下表。</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表 3.1-1 2023 年平江县空气环境质量状况</b></p>							
	监测点 名称	污染物	年评价指标	现状浓度 ( $\mu\text{g}/\text{m}^3$ )	标准值 ( $\mu\text{g}/\text{m}^3$ )	占标率 (%)	达标 情况	
	平 江 县	SO <sub>2</sub>	年平均浓度	5	60	8.3	达标	
		NO <sub>2</sub>	年平均浓度	13	40	32.5	达标	
		PM <sub>10</sub>	年平均浓度	47	70	67.1	达标	
		PM <sub>2.5</sub>	年平均浓度	31	35	88.6	达标	
		CO	24h 平均第 95 位百分位数浓度	1000	4000	25.0	达标	
		O <sub>3</sub>	8h 平均第 90 位百分位数浓度	118	160	73.8	达标	
根据上表可知：项目所在地的 PM <sub>2.5</sub> 、PM <sub>10</sub> 、SO <sub>2</sub> 、NO <sub>2</sub> 、O <sub>3</sub> 、CO 年平均浓度值符合《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要求。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中“6.4.1.1 城市环境空气质量达标情况评价指标为二氧化硫、二氧化氮、可吸入颗粒物、细颗粒物、一氧化碳和臭氧，六项污染物全部达标即为城市环境空气质量达标”，可判定本项目所在区域属于达标区。								
<p>（2）特征污染物</p> <p>为了解项目所在地特征污染物的情况，本环评引用《平江县源本生态农业农</p>								

民专业合作社 50 万羽产蛋鹌鹑养殖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中检测的所在区域 TSP 的现状监测数据。监测时间为 2023 年 6 月 29 日至 2023 年 7 月 5 日，位于本项目东南侧 3620m 范围处，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中“排放国家、地方环境空气质量标准中有标准限值要求的特征污染物时，引用建设项目周边 5 千米范围内近 3 年的现有监测数据”的要求。

①监测项目：TSP。

②监测布点：根据项目周围环境现状特点以及考虑当地的风向频率统计特征布设监测点位。

表 3.1-2 大气环境现状监测布点

编号	监测点位	监测点方位、距离
G1	中沙村又新组居民点	位于本项目东南侧 3620m

③监测时间及频次

TSP 为监测频率为连续 7 天。

④评价标准：TSP 浓度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限值。

⑤监测结果如下：

表 3.1-3 环境空气监测结果一览表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检测结果 ( $\mu\text{g}/\text{m}^3$ )							参考限值
			6.26	6.27	6.28	6.29	6.30	7.1	7.2	
G1	TSP	日平均值	121	120	120	119	121	122	123	300

根据上述监测结果，监测点 TSP 浓度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限值。

### 3.1.2 地表水

本项目位于岳阳市平江县三市工业小区，地表水水系为汨罗江，根据《湖南省主要水系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DB43/023-2005），该江段水域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标准。为进一步了解建设项目所在地的地表水环境状况，本次评价引用平江县人民政府官网上公示的《2023 年 1-12 月平江县河流水质》中汨罗江杨源洲断面的水环境质量现状数据。具体监测情况详见下表。

**表 3.1-4 沅罗江杨源洲断面水环境质量现状表 单位: mg/L (pH 无量纲)**

断面名称	pH	COD	BOD <sub>5</sub>	氨氮	总磷	总氮	LAS	粪大肠菌群(个/L)
杨源洲	7.248	12	1.425	0.298	0.063	0.928	0.05L	2772
标准限值	6-9	20	4	1.0	0.2	1.0	0.2	10000

由上表可知, 沅罗江地表水水质情况监测月报, 2023 年杨源洲断面水质均符合《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 3838-2002) 的III类水质标准, 区域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良好。

### 3.1.3 声环境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试行)》(污染影响类)中规定: 厂界外周边 50 米范围内存在声环境保护目标的建设项目, 应监测保护目标声环境质量现状并评价达标情况。为了解项目所在区域的声环境质量, 本环评委托湖南乾诚检测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20 日对本项目环境保护目标进行监测噪声监测结果如下。

**表 3.1-5 声环境质量现状监测结果一览表**

检测点位	监测时段	检测结果(单位: dB(A))	标准限值	是否达标
N1 易地扶贫居民安置区 1#	昼间	50.6	60	达标
	夜间	41.2	50	
N2 易地扶贫居民安置区 2#	昼间	51.4	60	达标
	夜间	40.3	50	
N3 三市镇中心幼儿园	昼间	53.0	60	达标
	夜间	51.2	50	

因此本项目与评价根据监测结果可知, 项目 50m 范围内声环境敏感点声环境质量现状均能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中 2 类标准限值。

### 3.1.4 生态环境

根据现场踏勘, 项目周边由于受人为活动的开发和破坏, 地表植被已无原生植被, 主要为次生植被和人工植被。本评价区域内未发现国家保护的野生动植物物种, 未发现珍稀保护鱼类, 无珍贵鱼类资源索饵场、越冬场和产卵场, 不涉及国家森林公园、风景名胜区和自然保护区等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故本次评价无需进行生态环境现状调查。

### 3.1.5 地下水、土壤环境

本项目为食品加工项目, 不使用危险化学品, 不使用有毒有害物质, 危险废

	物产生量较小，在完善危废间防腐防渗措施后，对地下水及土壤环境影响较小。因此本次评价不开展地下水、土壤环境质量现状调查。																																																																										
环境保护目标	<p><b>3.2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b></p> <p>本项目位于湖南省岳阳市平江县三市工业小区。根据对建设项目周边环境的调查，项目周围 500m 范围内无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等，用地范围内无地下水环境及生态环境保护目标；厂界外 50m 范围内存在声环境保护目标；因此本项目环境保护目标主要为 500m 范围内的居民区，详见下表及附图 3。</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表 3.2-1 项目大气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b></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 rowspan="2">环境要素</th><th rowspan="2">名称</th><th colspan="2">坐标</th><th rowspan="2">相对方位及最近距离</th><th rowspan="2">功能及规模</th><th rowspan="2">保护级别</th></tr> <tr> <th>经度</th><th>纬度</th></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8">大气环境</td><td>易地扶贫居民安置区</td><td>113.7179° E</td><td>28.5856° N</td><td>东面， 17-96m</td><td>居民， 140 户，约 420 人</td><td rowspan="8">《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及其修改单要求</td></tr> <tr> <td>下沙村居民 1#</td><td>113.7195° E</td><td>28.5880° N</td><td>东北面， 94-500m</td><td>居民， 45 户，约 135 人</td></tr> <tr> <td>下沙村居民 2#</td><td>113.7154° E</td><td>28.5889° N</td><td>西北面， 265-500m</td><td>居民， 20 户，约 60 人</td></tr> <tr> <td>下沙村居民 3#</td><td>113.7132° E</td><td>28.5830° N</td><td>西南面， 404-500m</td><td>居民， 4 户，约 12 人</td></tr> <tr> <td>沙塅村居民 1#</td><td>113.7191° E</td><td>28.5838° N</td><td>南面， 130-438m</td><td>居民， 15 户，约 45 人</td></tr> <tr> <td>沙塅村居民 2#</td><td>113.7188° E</td><td>28.5814° N</td><td>南面， 334-500m</td><td>居民， 8 户，约 25 人</td></tr> <tr> <td>三市镇中心幼儿园</td><td>113.7175° E</td><td>28.5859° N</td><td>东北面， 39m</td><td>学校， 约 150 人</td></tr> <tr> <td>三市镇小学（远期）</td><td>113.7190° E</td><td>28.5854° N</td><td>东面， 100m</td><td>学校， 约 1000 人</td></tr> </tbody> </table>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表 3.2-2 项目声环境、地表水、地下水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b></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环境要素</th><th>保护目标</th><th>相对方位及距离</th><th>功能及规模</th><th>保护级别</th></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2">声环境</td><td>易地扶贫居民安置区</td><td>东面， 18-50m</td><td>居民， 70 户，约 210 人</td><td rowspan="2">《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2 类标准</td></tr> <tr> <td>三市镇中心幼儿园</td><td>东北面， 39m</td><td>学校， 约 150 人</td></tr> <tr> <td>地表水</td><td>汨罗江</td><td>西北面， 0.8km</td><td>渔业用水区，中河</td><td>《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中III类标准</td></tr> <tr> <td>地下水</td><td colspan="4">项目周边地下水资源不涉及饮用水水源地</td></tr> </tbody> </table> <p><b>3.3 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b></p>	环境要素	名称	坐标		相对方位及最近距离	功能及规模	保护级别	经度	纬度	大气环境	易地扶贫居民安置区	113.7179° E	28.5856° N	东面， 17-96m	居民， 140 户，约 420 人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及其修改单要求	下沙村居民 1#	113.7195° E	28.5880° N	东北面， 94-500m	居民， 45 户，约 135 人	下沙村居民 2#	113.7154° E	28.5889° N	西北面， 265-500m	居民， 20 户，约 60 人	下沙村居民 3#	113.7132° E	28.5830° N	西南面， 404-500m	居民， 4 户，约 12 人	沙塅村居民 1#	113.7191° E	28.5838° N	南面， 130-438m	居民， 15 户，约 45 人	沙塅村居民 2#	113.7188° E	28.5814° N	南面， 334-500m	居民， 8 户，约 25 人	三市镇中心幼儿园	113.7175° E	28.5859° N	东北面， 39m	学校， 约 150 人	三市镇小学（远期）	113.7190° E	28.5854° N	东面， 100m	学校， 约 1000 人	环境要素	保护目标	相对方位及距离	功能及规模	保护级别	声环境	易地扶贫居民安置区	东面， 18-50m	居民， 70 户，约 210 人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2 类标准	三市镇中心幼儿园	东北面， 39m	学校， 约 150 人	地表水	汨罗江	西北面， 0.8km	渔业用水区，中河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中III类标准	地下水	项目周边地下水资源不涉及饮用水水源地			
	环境要素			名称	坐标				相对方位及最近距离	功能及规模		保护级别																																																															
		经度	纬度																																																																								
	大气环境	易地扶贫居民安置区	113.7179° E	28.5856° N	东面， 17-96m	居民， 140 户，约 420 人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及其修改单要求																																																																				
		下沙村居民 1#	113.7195° E	28.5880° N	东北面， 94-500m	居民， 45 户，约 135 人																																																																					
		下沙村居民 2#	113.7154° E	28.5889° N	西北面， 265-500m	居民， 20 户，约 60 人																																																																					
		下沙村居民 3#	113.7132° E	28.5830° N	西南面， 404-500m	居民， 4 户，约 12 人																																																																					
		沙塅村居民 1#	113.7191° E	28.5838° N	南面， 130-438m	居民， 15 户，约 45 人																																																																					
		沙塅村居民 2#	113.7188° E	28.5814° N	南面， 334-500m	居民， 8 户，约 25 人																																																																					
三市镇中心幼儿园		113.7175° E	28.5859° N	东北面， 39m	学校， 约 150 人																																																																						
三市镇小学（远期）		113.7190° E	28.5854° N	东面， 100m	学校， 约 1000 人																																																																						
环境要素	保护目标	相对方位及距离	功能及规模	保护级别																																																																							
声环境	易地扶贫居民安置区	东面， 18-50m	居民， 70 户，约 210 人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2 类标准																																																																							
	三市镇中心幼儿园	东北面， 39m	学校， 约 150 人																																																																								
地表水	汨罗江	西北面， 0.8km	渔业用水区，中河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中III类标准																																																																							
地下水	项目周边地下水资源不涉及饮用水水源地																																																																										

物排放控制标准	<p><b>3.3.1 废气排放标准</b></p> <p>有组织废气：DA001 有组织排放粉尘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二级排放限值；项目产生的异味用臭气浓度表征，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2标准限值；食堂油烟排放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表2小型规模标准限值。</p> <p>无组织废气：无组织粉尘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臭气浓度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1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限值中二级新扩建。</p>									
<b>表 3.3-1 项目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b>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text-align: left; padding: 2px;">类型</th><th style="text-align: left; padding: 2px;">污染源</th><th style="text-align: left; padding: 2px;">污染物</th><th style="text-align: left; padding: 2px;">标准限值</th><th style="text-align: left; padding: 2px;">标准来源</th></tr> </thead> </table>		类型	污染源	污染物	标准限值	标准来源				
类型	污染源	污染物	标准限值	标准来源						
有组织废气 <b>DA001</b>	<b>DA001</b>	颗粒物  臭气浓度	120mg/m <sup>3</sup>  2.95kg/h*(20m 排气筒)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表2二级排放限值						
食堂	<b>食堂</b>	油烟	2.0mg/m <sup>3</sup> (净化设施最低去除效率 60%)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 (GB18483-2001) 表2小型规模标准限值						
无组织废气 <b>厂界</b>	<b>厂界</b>	臭气浓度  颗粒物	20 (无量纲)  1.0mg/m <sup>3</sup>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4554-93) 表1二级新改扩建标准限值						
注：本项目粉尘排放口（DA001）高度为 20m，未满足高出周围 200n 半径范围的建筑 5m 以上要求，排放口排放的污染物按其高度对应的表列排放速率标准值严格 50% 执行										
<b>3.3.2 废水排放标准</b>										
<p>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三级标准和下沙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较严值，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三市镇下沙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无生产废水外排。项目废水排放标准详见下表。</p>										
<b>表 3.3-2 项目水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b>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text-align: left; padding: 2px;">排放标准</th><th style="text-align: left; padding: 2px;">pH</th><th style="text-align: left; padding: 2px;">COD<sub>Cr</sub></th><th style="text-align: left; padding: 2px;">BOD<sub>5</sub></th><th style="text-align: left; padding: 2px;">SS</th><th style="text-align: left; padding: 2px;">氨氮</th><th style="text-align: left; padding: 2px;">动植物油</th><th style="text-align: left; padding: 2px;">TP</th><th style="text-align: left; padding: 2px;">TN</th></tr> </thead> </table>		排放标准	pH	COD <sub>Cr</sub>	BOD <sub>5</sub>	SS	氨氮	动植物油	TP	TN
排放标准	pH	COD <sub>Cr</sub>	BOD <sub>5</sub>	SS	氨氮	动植物油	TP	TN		
GB8978-1996 表4 三级标准	6-9	≤500	≤300	≤400	/	≤100	/	/		
下沙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	6-9	≤250	≤120	≤150	≤25	/	/	/		
本项目排放标准										

	<p><b>3.3.3 噪声排放标准</b></p> <p>施工期噪声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中表1规定的排放限值，即：昼间≤70dB(A)，夜间≤55dB(A)。运营期项目夜间不生产，厂界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即：昼间≤60dB(A)。</p> <p><b>3.3.4 固体废物控制标准</b></p> <p>生活垃圾交环卫部门处理；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中的固体废物控制要求。</p>
总量 控制 指标	<p>本项目为新建项目，建设单位应根据本项目废气、废水和固体废物等污染物的排放量，根据国家相关技术规范要求以及本项目污染物排放特点，确定各项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p> <p>1、大气污染物控制指标</p> <p>项目运营过程中不涉及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挥发性有机物等总量控制指标，因此无需申请大气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p> <p>1、水污染物控制指标</p> <p>项目仅涉及生活污水排放的总量，所以无需向岳阳市生态环境局总量管理部门办理总量申请。</p>

##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	<p>本项目施工内容包括场地平整、土建、主体工程、附属设施的建设以及设备安装等。施工期对环境的影响是暂时的，随着施工期的结束，影响也随之结束。</p> <p><b>1、施工期废气环境保护措施</b></p> <p>(1) 施工场地道路必须硬化，在施工区出口放置防尘垫，减少出场车辆车轮带泥沙量和进出车辆在运输过程中的抛洒现象；设置冲洗设备设施，对运输车辆现场需设置洗车场，用水清洗车体和轮胎；不准运渣车辆超载、冒载，运渣车辆车厢遮盖严密后方可运出场外。</p> <p>(2) 建材堆放点相对集中，放置规范，并采取洒水等防尘措施，抑制扬尘量；开挖出的土石方加强围栏，且表面用毡布覆盖；施工工程中产生的建筑垃圾应及时清运，未能及时清运的，应当采取有效的防尘措施。</p> <p>(3) 施工场地配备专职的保洁人员负责施工现场卫生管理工作，做到定时清扫。清扫时应做到先洒水，后清扫，防止扬尘产生。</p> <p>(4) 施工中建筑物用围帘封闭，脚手架在拆除前，先将水平网内、脚手板上的垃圾清理干净，清理时避免扬尘。</p> <p>(5) 使用商品混凝土，因需要必须进行现场预拌砂浆、混凝土时，应做到不洒、不漏、不剩、不倒，混凝土搅拌应设置在棚内，搅拌时要有降尘措施。</p> <p>(6) 定时洒水抑尘，在大风干燥的天气，应增加洒水作业的次数和洒水量。</p> <p>施工期间必须严格按照“八个 100%”标准防治扬尘污染，即施工现场 100%围蔽，工地砂土不用时 100%覆盖及 100%保湿，工地运输道路 100%硬底化，工地现场 100%洒水降尘，出入车辆 100%冲洗车轮车身，施工现场长期裸土处 100%覆盖或绿化，工地出入口 20 米范围内 100%冲洗干净且无积尘。</p> <p><b>2、施工期废水环境保护措施</b></p> <p>(1) 施工废水防治措施</p> <p>项目在施工场地内经隔油池、沉淀池，施工废水集中后进行处理后循环使用不外排。</p> <p>(2) 生活污水防治措施</p> <p>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下沙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p>
-----------	---

### 3、施工期噪声环境保护措施

(1) 鉴于施工期噪声对环境产生的影响，建设单位必须对施工时段做统筹安排，尽量避免高噪源同时进行施工。

(2) 施工期间必须按《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进行施工时间、施工噪声的控制，夜间禁止施工。如根据工况要求必须连续作业，必须得到当地环保部门的许可方可施工，并可在必要时采用柔性吸声屏替代目前通用的尼龙质地的围挡。

(3) 本项目建设应从规范施工秩序着手，高噪声设备应设置在厂房内，进行消声、减振、吸声等措施。

(4) 选用施工设备时将设备噪声作为一项重要的选取指标，尽量选用低噪声设备，并对产生噪声的施工设备加强维护和维修工作，以减少机械故障噪声的产生。

(5) 制定合理的运输线路，车辆运输应尽量避开居民区。结合本项目周边敏感点的分布情况，在施工期安排合理的运输路线以避开居住区，汽车途经居住区时应减速慢行，晚间运输用灯光示警，禁鸣喇叭。

(6) 与施工单位签订控噪协议，督促和监督其施工控噪工作的有效实施。

(7) 夜间施工作业必须向周边居民公布施工的时间，并征求附近易受影响居民对工程建设的意见和建议，协调好与周边居民及单位之间的关系，取得民众的理解，避免引起噪声投诉。

### 4、施工期固体废物环境保护措施

项目施工期所产生的固体废物为建筑垃圾、施工人员生活垃圾。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本项目施工期不产生弃土。施工期生活垃圾可同厂区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处置；产生的建筑垃圾中可回收废料尽量由施工单位回收利用，其他无法利用的建筑垃圾送临近的建设用地内作为填方使用或者送往指定的消纳场，不随意丢弃。经以上措施处理后，项目施工期固体废物可得到妥善处置。

### 5、水土流失防治措施

根据现场踏勘，本项目区域内未发现野生珍稀动植物物种。项目的建设会在一定程度上改变土地原貌，破坏原有水土保持设施，因此本项目生态环境影响主要表现在施工期水土流失的影响。

对水土流失的影响主要在施工期，施工期由于项目施工、土石开挖、机械碾压

	<p>等原因，破坏了工程范围内原有地貌和植被，扰动了表土结构，致使土体抗蚀能力降低，土壤侵蚀加剧，堆放弃渣如不采取相应的水土流失防治措施将导致水土流失大量增加。因此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本次环评提出以下水土流失防护措施：</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合理安排施工时间，大面积破土的土建施工尽量避开雨季。</li> <li>(2) 项目应尽量减少开挖面积以及减少施工面的裸露时间，对新产生的裸露地表的松土及时压实，施工单位应根据施工进程及时进行绿化。</li> <li>(3) 在施工准备期对项目区域地面进行加强硬化；</li> <li>(4) 新建临时排水沟以及临时沉砂池；</li> <li>(5) 设备堆放场、材料堆放场的防径流冲刷措施应加强，防止出现废土、渣处置不当而导致的水土流失。施工过程产生的弃土，做到随挖、随运，同时均由专业渣土运输车按照规定路线运至指定场地。</li> </ul> <p>综上所述，施工过程中，若水土流失防治措施采取到位，产生的新增水土流失能得到有效控制，不会给项目区及其周边环境带来危害。</p>
运营期影响和保护措施	<h2>4.1 废气</h2> <h3>4.1.1 废气影响分析</h3> <p>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废气主要为去石除杂和干洗产生的杂质粉尘，一次破碎、二次破碎、磨粉、筛分粉尘和风提过程产生的粉尘，干辣椒加工过程伴随产生的异味、食堂油烟。</p> <h4>1、大气污染源强分析</h4> <h5>(1) 去石除杂和干洗工序粉尘</h5> <p>本项目干辣椒原料要经去石除杂和干洗工序。根据建设单位以往生产经验，原料去石除杂、干洗过程物料的损耗约为产品量的 5%，这部分即除去的杂质类。本项目干辣椒产品量为 1000 吨/年，故其中杂质含量约 50 吨。杂质中包括石砾泥块等重杂质和细泥粉轻杂质，轻杂质随着气流进入废气成为粉尘。本次按照轻杂质占总杂质的 40%计，则进入废气中轻杂质的量为 20t。</p> <p>除杂和干洗工序产生粉尘一同经脉冲房内的脉冲布袋除尘器（1#）处理，脉冲房内整体粉尘再经风机房内脉冲布袋除尘器（4#）处理后经 20m 高排气筒 DA001 排放。脉冲布袋除尘器 1#直接管道连接设备，负压抽气，收集率以 95%计，脉冲房全密闭，整体收集效率取 80%，脉冲布袋除尘器处理效率按照 97%计。则去石除</p>

杂和干洗粉尘有组织排放量 0.014t/a，无组织排放量为 1.114t/a，除尘器收集尘产生量 18.872t/a。

### **(2) 一次粉碎（破碎机）工序粉尘**

除杂干净后的辣椒经输送至破碎机进行粗破，该过程会有粉尘产生。颗粒物产生系数参照《逸散性工业粉尘控制技术》颗粒料加工中一级破碎的颗粒物产生系数为 0.25kg/t（破碎料）。本项目需破碎的干辣椒量约 1000t/a，则一次粉碎工序产生的粉尘量为 0.25t/a。

一次破碎工序产生粉尘经脉冲房内的脉冲布袋除尘器（2#）处理，脉冲房内整体粉尘再经风机房内脉冲布袋除尘器（4#）处理后经 20m 高排气筒 DA001 排放。脉冲布袋除尘器 2#直接管道连接设备，负压抽气，收集率按照 95%，脉冲房全密闭，整体收集效率取 80%，脉冲布袋除尘器处理效率按照 97%计。则一次破碎粉尘有组织排放量 0.0002t/a，无组织排放量为 0.0139t/a，除尘器收集尘产生量 0.2359t/a。

### **(3) 二次粉碎（对辊机）工序粉尘**

一次破碎后的辣椒经输送至对辊机进行细破，该过程会有粉尘产生。颗粒物产生系数参照《逸散性工业粉尘控制技术》颗粒料加工中二级破碎的颗粒物产生系数为 0.75kg/t（破碎料）。本项目需破碎的干辣椒量约 1000t/a，则二次粉碎工序产生的粉尘量为 0.75t/a。

二次破碎工序产生粉尘经脉冲房内的脉冲布袋除尘器（3#）处理，脉冲房内整体粉尘再经风机房内脉冲布袋除尘器（4#）处理后经 20m 排气筒 DA001 排放。脉冲布袋除尘器 2#直接管道连接设备，负压抽气，收集率按照 95%，脉冲房全密闭，整体收集效率取 80%，脉冲布袋除尘器处理效率按照 97%计。则二次破碎粉尘有组织排放量 0.0005t/a，无组织排放量为 0.0418t/a，除尘器收集尘产生量 0.7077t/a。

### **(4) 磨粉粉尘**

破碎后的辣椒粉经烘干杀菌、炒香、冷却后输送至磨粉机磨粉，磨粉过程会有粉尘产生，磨粉机为密闭设备。颗粒物产生系数参照《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131 谷物磨制行业系数表中小麦粉磨制粉尘产生系数 0.085kg/吨-原料。本项目需要磨粉的物料量约 1000t/a，故磨粉过程粉尘产生量约为 0.085t/a。

在磨粉机上设收尘管道会影响正常生产，因此建设单位对整个细加工车间设抽排风系统收集车间内逸散的粉尘，经车间外脉冲布袋除尘器（5#）处理后经 20m

高排气筒 DA001 排放。整个细加工车间粉尘整体收集效率取 80%，脉冲布袋除尘器处理效率按照 97% 计，则磨粉工序粉尘有组织排放量 0.002t/a，无组织排放量为 0.017t/a，除尘器收集尘产生量 0.066t/a。

### （5）筛分粉尘

磨粉后的辣椒粉经输送至气流振动筛进行粒径筛分，该过程会有粉尘产生，气流振动筛为密闭设备。颗粒物产生系数参照《逸散性工业粉尘控制技术》颗粒料加工中二级筛分的颗粒物产生系数为 0.75kg/t（破碎料）。本项目需筛分的干辣椒量约 1000t/a，则二次粉碎工序产生的粉尘量为 0.75t/a。

在振动筛上设收尘管道会影响正常生产，因此建设单位对整个细加工车间设抽排风系统收集车间内逸散的粉尘，经车间外脉冲布袋除尘器（5#）处理后经 20m 高排气筒 DA001 排放。整个细加工车间粉尘整体收集效率取 80%，脉冲布袋除尘器处理效率按照 97% 计，则筛分粉尘有组织排放量 0.018t/a，无组织排放量为 0.15t/a，除尘器收集尘产生量 0.582t/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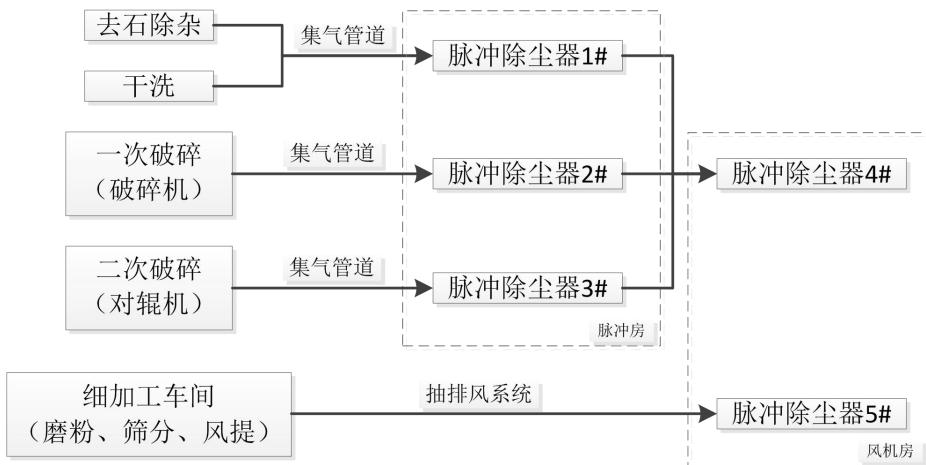
### （6）风提粉尘

二次破碎-烘干杀菌和炒香-冷却环节设风提机输送物料，由于辣椒粉质量较小，在风力作用下，粉尘易在输送管道内飘散。为减小物料损耗，拟在风提机上设收尘袋收集粉尘，这部分粉尘直接返回生产线回用于生产。由于风提过程产生的粉尘无相关污染物产生系数，本次评价仅对风提粉尘进行定性分析。风提粉尘在密闭的细加工车间内产生，经收尘袋收集后逸散到车间内的粉尘量较少；且整个细加工车间设有抽排风系统，抽至风机房内的脉冲布袋除尘器 5# 处理后经 20m 高排气筒 DA001 排放。在落实以上环保措施后，风提粉尘对外环境的影响较小。

综上所述，本项目各生产环节粉尘产生量为 21.835t/a，粉尘有组织排放量为 0.0347t/a，无组织排放量为 1.3367t/a，除尘器收集尘产生量为 20.4636t/a。风机房内布袋除尘器 4#、5# 的风机风量均为 13700m<sup>3</sup>/h，总风量为 27400m<sup>3</sup>/h，年生产时间为 2000h，本项目粉尘产排情况详见下表。

表 4.1-1 本项目粉尘产排情况一览表

排放口	污染物名称	风机风量 m <sup>3</sup> /h	产生情况		排放方式	排放情况		
			产生量 t/a	速率 kg/h		排放量 t/a	速率 kg/h	浓度 mg/m <sup>3</sup>
DA 001	颗粒物	27400	21.835	10.918	有组织	0.0347	0.0174	1.3
					无组织	1.3367	0.6684	/



**图 4-1 各产尘点与脉冲布袋除尘器对应图**

#### (7) 干辣椒加工过程伴随产生的异味

辣椒在加工过程中会产生刺鼻的辛辣味，辣椒产生的辛辣味主要为辣椒碱，人体吸入含辣椒碱的辛辣味会产生灼痛感，危害人的呼吸系统和嗅觉系统，属恶臭气体。此类废气无法量化分析，本次评价对干辣椒产生的异味进行定性分析。

本项目辣椒破碎、磨粉、筛分、烘干杀菌、炒香设备均为密闭设备，辣椒加工过程物料的输送采用气力输送，且产生辣椒粉尘的工序采用管道负压收集废气，对不便于管道集气的部位整体设抽排风系统集气，经过脉冲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 20m 高排气筒 DA001 排放。在一定程度上减少了辣椒粉尘的产生量和排放量，异味伴随着辣椒粉尘产生，对粉尘采取控制措施后，异味也随之减轻。项目位于平江县三市工业小区内，西侧和北侧均为工业企业，东侧和南侧存在居民和三市镇中心幼儿园。本项目粗加工车间、细加工车间、脉冲房、风机房均为密闭空间，且靠近厂区西侧，其中脉冲房、风机房和废气排放口与三市镇中心幼儿园距离 > 70m，已尽可能远离居民集中区。在落实本次评价提出的废气治理措施后，项目产生的异味对周边敏感点影响很小，对环境的影响可控。

#### (8) 食堂油烟

本项目约 30 名员工在食堂内用餐，在炒菜过程中会有一定量的油烟挥发，据调查居民人均日食用油用量约 10g/人 · d，一般油烟挥发量占总耗油量的 2%-4%，本项目取 3%，则油烟产生量为 2.25kg/a。

本项目食堂工作时间每天 4h，设 1 个灶头，单个灶头风量为 1000Nm<sup>3</sup>/h。在食堂设 1 套油烟净化器对食堂油烟进行处理，油烟收集效率按 85% 计，处理效率按照

65%计，则预计油烟排放量为1t/a，排放浓度为0.67mg/m<sup>3</sup>，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标准（2mg/m<sup>3</sup>）。经过处理后的食堂油烟通过烟囱高于屋顶排放（DA002）。

## 2、废气产排情况汇总

根据上述分析，本项目大气污染物有组织排放量汇总详见表4.1-2，无组织排放量汇总详见表4.1-3，年排放量合计见表4.1-4。

**表4.1-2 大气污染物有组织排放量核算表**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名称	污染物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排放速率 kg/h	年排放量 t/a
DA001	粉尘排放口	颗粒物	1.3	0.0174	0.0347
DA002	油烟排放口	油烟	0.67	0.0007	0.0007

**表4.1-3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核算表**

序号	产污环节	主要防治措施	污染物	年排放量 t/a
1	生产	负压集气管道或车间整体抽排风系统收集粉尘，加强车间密闭	颗粒物	1.3367
2	食堂	经油烟净化器处理	油烟	0.0003

**表4.1-4 项目大气污染物年排放量核算表**

序号	污染物	年排放量 (t/a)
1	颗粒物	1.3714
2	油烟	1

### 4.1.3 大气污染源排放口基本情况

本项目运营期间粉尘和食堂油烟为有组织排放，项目废气排放口基本情况详见下表。

**表4.1-5 项目废气排放口基本情况一览表**

排污口编号及名称	排放口基本情况					排放标准
	高度	内径	温度	坐标	类型	
粉尘排放口 DA001	20m	0.8m	25℃	113.7169E, 28.5852°N	一般 排放 口	GB16297-1996 表 2 中 二级排放限值
油烟排放口 DA002	22m	0.16m	30℃	113.7172°E, 28.5846°N		GB18483-2001 表 2 小 型规模标准限值

### 4.1.4 非正常排放

#### 1、非正常排放源强分析

非正常排放指生产过程中开停车（工、炉）、设备检修、工艺设备运转异常等非正常工况下的污染物排放，以及污染物排放控制措施达不到应有效率等情况下的

	<p>排放。</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表 4.1-6 非正常排放情况一览表</b></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非正常排放源</th> <th>非正常排放原因</th> <th>污染物</th> <th>非正常排放速率 (kg/h)</th> <th>单次持续时间</th> <th>年发生频次</th> </tr> </thead> <tbody> <tr> <td>粉尘排放口 DA001</td> <td>除尘器因停电、故障等 等原因失效、堵塞</td> <td>颗粒物</td> <td>10.918</td> <td>1h</td> <td>小于 1 次</td> </tr> </tbody> </table> <p><b>2、非正常排放防范措施</b></p> <p>为确保项目废气处理设施正常运行，建议建设方在日常运行过程中，采取如下措施：</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安排专人负责定期巡检废气处理设施，做好巡检记录。</li> <li>(2) 当发现废气处理设施故障并导致废气非正常排放时，应立即停止废气产生工序，待废气处理设施故障排除后并可正常运行时方可恢复相关生产。</li> <li>(3) 按照要求定期对废气处理设施进行维护保养，以减少废气的非正常排放。</li> <li>(4) 建立废气处理设施运行管理台账，由专人负责记录。</li> </ol> <p><b>4.1.5 大气污染防治措施可行性分析</b></p> <p><b>1、无组织废气治理措施可行性分析</b></p> <p>本项目粗加工车间和细加工车间粉尘均经集气管道或抽排风系统收集，再通过 5 台脉冲布袋除尘器处理后厂内无组织排放。</p> <p>脉冲布袋除尘器工作原理：脉冲布袋除尘器是一种高效的除尘设备，广泛应用于工业粉尘治理领域。其工作原理主要是通过脉冲喷吹的方式，清除布袋或滤网上的粉尘，从而达到净化空气的目的。</p> <p>脉冲布袋除尘器内部由布袋或滤网、脉冲喷吹装置、气包、净气室等组成。工作时，含尘空气经过滤袋或滤网，粉尘被拦截在滤袋或滤网表面，逐渐形成粉尘层。脉冲喷吹装置在一定时间间隔内对滤袋或滤网进行脉冲喷吹，喷吹时气包内的压缩空气通过喷吹管快速喷出，形成一股强大的脉冲气流，将粉尘从滤袋或滤网上剥离，落入灰斗中。经过脉冲喷吹后的滤袋或滤网重新恢复过滤性能，继续进行除尘工作。</p> <p>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食品制造工业——调味品、发酵制品制造工业》(HJ1030.2-2019)，原料破碎设施可行技术为旋风除尘器；袋式除尘器；水膜除尘器；除尘组合工艺。本项目采取的脉冲除尘属于可行技术。</p> <p><b>2、排气筒设置可行性分析</b></p> <p>粉尘排放口高度设置依据：《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p>	非正常排放源	非正常排放原因	污染物	非正常排放速率 (kg/h)	单次持续时间	年发生频次	粉尘排放口 DA001	除尘器因停电、故障等 等原因失效、堵塞	颗粒物	10.918	1h	小于 1 次
非正常排放源	非正常排放原因	污染物	非正常排放速率 (kg/h)	单次持续时间	年发生频次								
粉尘排放口 DA001	除尘器因停电、故障等 等原因失效、堵塞	颗粒物	10.918	1h	小于 1 次								

中“7.1 排气筒高度除须遵守表列排放速率标准值外，还应高出周围 200m 半径范围的最高建筑 5m 以上”。油烟排放口高度设置依据：《饮食业环境保护技术规范（HJ554-2010）》中“6.2.3 饮食业单位所在建筑物高度小于等于 15m 时，油烟排放口应高出屋顶；建筑物高度大于 15m 时，油烟排放口高度应大于 15m”。

本项目周围半径 200m 距离内最高建筑物为综合楼（食堂油烟排气筒所在区域），高度为 21.45m。粉尘排放口高度设置为 20m，不符合要求，排放速率需严格执行 50% 执行；油烟排放口高度设置为 22m，符合要求。粉尘排放口 DA001 排气筒内径为 0.8m，风量设置 27400m<sup>3</sup>/h，估算烟气流速约为 15m/s；油烟排放口 DA002 排气筒内径为 0.16m，风量设置 1000m<sup>3</sup>/h，估算烟气流速约为 14m/s，以上排气筒内径均与风量匹配。

#### 4.1.6 监测要求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总则》（HJ819-2017）、《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食品制造》（HJ1084-2020）中的相应要求，建设单位应开展自行监测活动。本项目废气自行监测计划见下表。

**表 4.1-7 本项目废气例行监测要求一览表**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执行标准
DA001 粉尘 排放口	颗粒物	1 次/半年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二级排放限值
	臭气浓度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2 标准限值
DA002 油烟 排放口	油烟	1 次/年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 表 2 小型规模标准限值
厂界	颗粒物	1 次/半年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臭气浓度	1 次/半年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值中的二级标准新改扩建排放标准值

## 4.2 废水

### 4.2.1 废水污染源强分析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仅有办公人员生活污水。根据前文水平衡分析，本项目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966.6m<sup>3</sup>/a。

废水中主要污染物 COD<sub>Cr</sub>、BOD<sub>5</sub>、SS、NH<sub>3</sub>-N、动植物油的产生浓度分别为：300mg/L、200mg/L、220mg/L、30mg/L、100mg/L。经化粪池处理后的浓度为：COD<sub>Cr</sub>：

240mg/L、BOD<sub>5</sub>: 120mg/L、SS: 77mg/L、NH<sub>3</sub>-N: 25mg/L、动植物油: 50mg/L。本项目生活污水产排情况见表 4.2-1。

表 4.2-1 本项目生活污水污染物产排情况一览表

污染物因子	产生情况		削减量 (t/a)	排放情况		处理措施及去向
	产生浓度 (mg/L)	产生量 (t/a)		排放浓度 (mg/L)	排放量 (t/a)	
废水量	966.6		/	966.6		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三市镇下沙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达 GB18918-2002 一级 A 标准后经排入汨罗江
COD	300	0.290	0.058	240	0.232	
BOD <sub>5</sub>	200	0.193	0.077	120	0.116	
SS	220	0.213	0.139	77	0.074	
NH <sub>3</sub> -N	30	0.029	0.005	25	0.024	
动植物油	100	0.097	0.049	50	0.048	

本项目废水类别、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信息详见下表。

表 4.2-2 项目废水类别、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信息表

废水类别	污染物种类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污染治理设施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设置是否符合要求	排放口类型
				污染防治设施编号	污染防治设施名称	污染防治设施工艺			
生活污水	pH、COD <sub>Cr</sub> 、BOD <sub>5</sub> 、TP、TN、NH <sub>3</sub> -N、SS	下沙污水处理厂	间断、无规律	TW001	化粪池	/	DW001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企业总排口

项目废水间接排放口基本信息见详见下表。

表 4.2-3 项目废水间接排放口基本情况表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地理坐标		废水排放量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受纳污水处理厂信息		
	经度	纬度				名称	污染物种类	标准限值
DW001 (生活污水)	113.7174°	28.5847°	966.6 m <sup>3</sup> /a	下沙污水处理厂	间歇排放	下沙污水处理厂	pH、SS COD <sub>Cr</sub> 、BOD <sub>5</sub> 、NH <sub>3</sub> -N	GB8978-1996 表 4 中三级标准及下沙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较严值

项目废水污染物执行标准详见下表。

表 4.2-4 项目废水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一览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种类	污染物排放标准	
			名称	浓度限值 (mg/L)
1	DW001 (生活污水)	pH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表 4 中三级标准和下沙污	6~9
		COD <sub>Cr</sub>		250
		BOD <sub>5</sub>		120

		SS	水处理厂进水质较严值	150
		NH <sub>3</sub> -N		25
		动植物油		100

项目废水污染物排放情况详见下表。

表 4.2-5 项目废水污染物排放信息一览表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种类	排放量 (mg/L)	日排放量 (kg/d)	年排放量(纳管排放量) (t/a)
DW001 (生活污水)	废水量	966.6 t/a		
	pH	6~9	/	/
	COD <sub>Cr</sub>	240	0.928	0.232
	BOD <sub>5</sub>	120	0.464	0.116
	SS	77	0.298	0.074
	氨氮	25	0.097	0.024
	动植物油	50	0.193	0.048

本项目生活污水先达标排入三市镇下沙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入外环境水体汨罗江，即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则各项污染物经汨罗江处理后排入外环境的污染物数量详见下表。

表 4.2-6 项目废水污染物排入外环境的量

污染物	废水排放量 (m <sup>3</sup> /a)	三市镇下沙污水处理厂出水 标准 (mg/L)	污染物排放量 (t/a)
COD <sub>Cr</sub>	966.6	50	0.0483
BOD <sub>5</sub>		10	0.0097
SS		10	0.0097
氨氮		5 (8)	0.0048 (0.0077)

#### 4.2.2 污水处理设施可行性分析

##### 1、厂区废水处理设施可行性分析

本项目生活污水化粪池处理，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三市镇下沙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化粪池是一种利用沉淀和厌氧发酵的原理，去除生活污水中悬浮性有机物的处理设施。生活污水中含有大量粪便、纸屑、病原虫，悬浮物，根据《化粪池污水处理能力研究及其评价》（兰州交通大学学报）污水进入化粪池经过 12-24h 的沉淀，可去除 50%-60% 的悬浮物、厌氧消化分解 COD25% 以上，最高可达到 86%。沉淀下来的污泥经过 3 个月以上的厌氧消化，使污泥中的有机物分解成稳定的无机物，易腐败的生污泥转化为稳定的熟污泥，改变了污泥的结构，降低了污泥的含水。

本项目仅外排生活污水，其水质简单，可生化性较好，水中的污染物主要为

pH、COD、BOD<sub>5</sub>、SS、氨氮、动植物油等，均为常见的污染物。根据污染物排放浓度分析，厂区生活污水通过化粪池处理后，污水能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标准和下沙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较严值。因此，本项目厂区废水处理措施可行。

## 2、项目废水进入三市镇下沙处理厂可行性分析

下沙污水处理厂近期处理规模 300m<sup>3</sup>/d，规划远期处理规模 600m<sup>3</sup>/d，服务范围包括平江县三市镇下沙集镇（下沙村）区域，属于平江县乡镇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 PPP 项目-（第四标段）三市镇下沙集镇污水处理厂。该污水处理厂产生污泥定期外运至童市镇污水厂污泥处理中心统一脱水至 60%以下后再运至垃圾卫生填埋场进行填埋。2019 年 8 月平江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委托湖南博咨环境技术咨询服务有限公司编制《平江县乡镇生活污水处理及配套管网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 2019 年 9 月 20 日取得原平江县环境保护局关于该项目的批复，批复文号为：平环批字〔2019〕20503 号。该项目已于 2021 年进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于 2021 年 10 月取得固定污染源登记回执，编号为：91430626MA4RGJRE4J006X。根据建设单位调查，目前下沙污水处理厂处于正常运行状态。下沙污水处理厂具体工艺流程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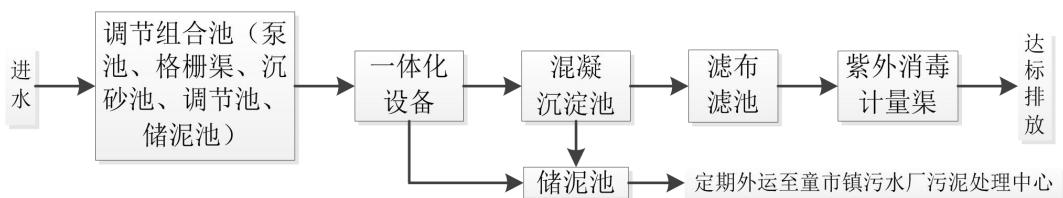


图 4-2 三市镇下沙污水处理厂污水处理工艺流程图

下沙污水处理厂服务范围包括整个下沙集镇（下沙村），本项目建设地点位于污水处理厂西南面约 1.2km 左右，属于纳污范围内，区域污水管网已接通，本项目废水可经 S308 道进入下沙污水处理厂。本项目排放综合废水水质简单，可生化性较好，水中的污染物主要为 pH、COD、BOD<sub>5</sub>、SS、氨氮、动植物油等，不含有毒有害物质，不含重金属污染物，均为下沙污水处理厂处理的常规污染物。本项目废水排放量 966.6m<sup>3</sup>/a，废水排放量较小。本项目废水的排放不会对下沙污水处理厂造成冲击性影响，不会影响污水处理厂的正常运行。

### 4.2.3 监测要求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食品制造》（HJ1084-2020），间接排放的

生活污水排放口无需进行常规监测。

#### 4.3 噪声污染源分析

##### 4.3.1 噪声污染源强核算

本项目营运期噪声主要来源于辣椒粉生产线设备运转过程中产生的噪声和脉冲布袋除尘器风机噪声，本项目设备均位于室内，较大程度削弱了噪声强度。本项目噪声源强信息如下表所示。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表 4.3-1 工业企业噪声源强调查清单（室内声源）																						
	声源名称	声源源强	声源控制措施	空间相对位置 /m		距室内边界距离/m				室内边界声级 /dB(A)				运行时段	建筑物插入损失 /dB(A)								
		声功率级 /dB(A)		X	Y	Z	东	南	西	北	东	南	西	北	东	南	西	北					
去石机	70	隔声、减振	-8.7	24.8	1.2	18.7	70.6	9.6	18.7	56.0	56.0	56.1	56.0	8:00-17:00; 20:00-22:00	26.0	26.0	26.0	26.0	30.0	30.0	30.1	30.0	1
	风提机 1#		-5.3	25	1.2	15.3	70.6	13.0	18.7	59.0	59.0	59.0	59.0		26.0	26.0	26.0	26.0	33.0	33.0	33.0	33.0	1
	干洗机		-8.4	21	1.2	18.7	66.8	9.6	22.5	71.0	71.0	71.1	71.0		26.0	26.0	26.0	26.0	45.0	45.0	45.1	45.0	1
	破碎机		-7.6	13.6	1.2	18.4	59.4	9.8	29.9	71.0	71.0	71.1	71.0		26.0	26.0	26.0	26.0	45.0	45.0	45.1	45.0	1
	搅拌喂料机		-7.2	6.8	1.2	18.5	52.6	9.6	36.7	58.0	58.0	58.1	58.0		26.0	26.0	26.0	26.0	32.0	32.0	32.1	32.0	1
	对辊机 1#-5#		-6.4	-5.6	1.2	18.6	40.2	9.4	49.1	73.0	73.0	73.1	73.0		26.0	26.0	26.0	26.0	47.0	47.0	47.1	47.0	1
	烘干杀菌机		2.2	-15.1	1.2	10.6	30.2	17.2	59.2	61.0	61.0	61.0	61.0	30:00-1:00	26.0	26.0	26.0	26.0	35.0	35.0	35.0	35.0	1
	辊筒烘干机		0	8.1	1.2	11.2	53.4	16.9	35.9	61.0	61.0	61.0	61.0		26.0	26.0	26.0	26.0	35.0	35.0	35.0	35.0	1
	风提机 2#		-0.8	25.8	1.2	10.8	71.1	17.6	18.2	59.0	59.0	59.0	59.0	00:00-1:00	26.0	26.0	26.0	26.0	33.0	33.0	33.0	33.0	1
	冷却机		5.8	25	1.2	4.3	69.9	24.1	19.5	66.4	66.0	66.0	66.0		26.0	26.0	26.0	26.0	40.4	40.0	40.0	40.0	1
	磨粉机 1#-4#		6.5	13.4	1.2	4.4	58.3	23.8	31.1	77.4	77.0	77.0	77.0	30:00-1:00	26.0	26.0	26.0	26.0	51.4	51.0	51.0	51.0	1
	气流振动筛 1#-2#		7.1	-2.9	1.2	4.9	42.0	23.1	47.4	69.3	69.0	69.0	69.0		26.0	26.0	26.0	26.0	43.3	43.0	43.0	43.0	1
	成品搅拌机 1#-2#		8.3	-14.9	1.2	4.5	30.0	23.3	59.5	64.4	64.0	64.0	64.0	00:00-1:00	26.0	26.0	26.0	26.0	38.4	38.0	38.0	38.0	1
	包装机		8.4	-19.3	1.2	4.7	25.6	23.0	63.9	61.3	61.0	61.0	61.0		26.0	26.0	26.0	26.0	35.3	35.0	35.0	35.0	1
	空压机		-10.9	-38	1.2	25.3	8.2	2.3	81.1	71.0	71.1	72.4	71.0	00:00-1:00	26.0	26.0	26.0	26.0	45.0	45.1	46.4	45.0	1
	脉冲房内风机 1#-3#		-14.5	3.1	1.2	26.0	49.3	2.0	39.9	75.8	75.8	77.5	75.8		26.0	26.0	26.0	26.0	49.8	49.8	51.5	49.8	1
	风机房内风机 4#-5#		-18.5	3	1.2	1.6	7.9	1.9	8.7	82.2	81.7	82.0	81.7	00:00-1:00	26.0	26.0	26.0	26.0	56.2	55.7	56.0	55.7	1

注：表中坐标以厂界中心 (113.717117, 28.585151) 为坐标原点，正东向为 X 轴正方向，正北向为 Y 轴正方向；同类型设备叠加为一多点声源。

营 期 环 境 影 响 和 保 护 措 施	<p><b>4.3.2 降噪措施</b></p> <p>项目拟采取的噪声治理措施如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①设备选型上，选用低噪声先进设备；</li> <li>②对机械噪声设备铺减振垫，风机房内脉冲布袋除尘器风机安装消声器；</li> <li>③加强车间厂房门窗隔声，如有破损及时更换，生产时关闭门窗；</li> <li>④建立设备定期维护、保养的管理制度，以防止设备故障产生的非正常噪声。</li> </ul> <p><b>4.3.3 声环境达标分析</b></p> <p>本次评价采用《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声环境》（HJ 2.4-2021）的预测公式对厂界和环境保护目标处的噪声达标情况进行预测。</p> <p>预测内容：各噪声源在项目厂界外 1m 处的噪声贡献值。</p> <p>预测因子：等效连续声级 LAeq。</p> <p>(1) 预测模式</p> <p>①室内声源的扩散衰减模式：</p> $L_p = L_w + 10\lg \left[ \frac{Q}{4\pi r^2} + \frac{4}{R} \right]$ <p>式中： <math>L_p</math>——距声源距离 <math>r</math> 处声级，dB (A)；  <math>L_w</math>——声源声功率级，dB (A)；  <math>Q</math>——指向性因子，取 2；  <math>r</math>——受声点 <math>L_p</math> 距声源间的距离，(m)；  <math>R</math>——房间常数。 <math>R=S*\alpha/(1-\alpha)</math>，<math>S</math> 为房间内表面面积，<math>m^2</math>；<math>\alpha</math>为平均吸声系数，取 0.03。</p> <p>②室外噪声随距离衰减模式</p> $L(r_2) = L(r_1) - A\lg \frac{r_2}{r_1} - \Delta L$ <p>式中： <math>L(r_1)</math> —— 距声源距离 <math>r_1</math> 处声级，dB (A)；  <math>L(r_2)</math> —— 距声源距离 <math>r_2</math> 处声级，dB (A)；  <math>r_1</math> —— 受声点 1 距声源的距离，(m)；  <math>r_2</math> —— 受声点 2 距声源的距离，(m)；  <math>\Delta L</math> —— 各种因素引起的衰减量，包括声屏障、遮挡物、绿化等；  <math>A</math> —— 预测无限长线声源取 10，预测有限长线声源取 15，预测点声源</p>
---	--

取 20。

(3) 多声源叠加模式

$$L_0 = 10 \lg \left( \sum_{i=1}^n 10^{L_i/10} \right)$$

式中:  $L_0$  —— 叠加后总声级, dB(A);

n —— 声源级数;

$L_i$  —— 各声源对某点的声级, dB(A)。

(2) 影响预测与评价

根据本工程噪声源的分布, 对项目四周厂界环境噪声进行预测。本项目仅考虑厂房的吸收和屏蔽, 降噪值最好可达到 15-25dB(A), 生产车间降噪值取 20dB(A), 同时考虑地形高度、地面吸收和反射、空气吸声。项目夜间不生产, 项目厂界及敏感保护目标昼间预测结果详见下表。

**表 4.3-2 厂界噪声预测结果一览表**

预测方位	最大值点空间相对位置/m			时段	贡献值 (dB(A))	标准限值 (dB(A))	达标情况
	X	Y	Z				
东侧厂界	21.7	8.5	1.2	昼间	59.7	60	达标
南侧厂界	15.2	-42.4	1.2	昼间	53.2	60	达标
西侧厂界	-16.4	43.9	1.2	昼间	51	60	达标
北侧厂界	16.8	78	1.2	昼间	43.5	60	达标

**表 4.3-3 项目敏感保护目标噪声预测结果一览表**

预测方位	时段	背景值 dB(A)	贡献值 dB(A)	预测值 dB(A)	标准限值 dB(A)	达标 情况
易地扶贫居民安置区 1#	昼间	50.6	51.2	53.9	60	达标
易地扶贫居民安置区 2#	昼间	51.4	53.6	55.6	60	达标
三市镇中心幼儿园	昼间	53.0	41.8	53.3	60	达标

由上述预测结果表明, 通过优化工程总平面布置, 采取选用低噪设备、合理布置噪声源、厂房隔声降噪, 并对高产噪设备采取减振、隔声等合理有效的治理措施及距离衰减后, 项目厂界噪声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 敏感点噪声能够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标准。项目噪声对外界环境影响较小。

#### 4.3.4 噪声自行监测要求

参考《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 本项目营运期噪声自行监测要求见下表。

表 4.3-4 厂界环境噪声监测方案

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监测频次	排放标准
厂界外 1m	连续等效 A 声级	1 次/季度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2 类标准

## 4.4 固体废物

### 4.4.1 固体废物产生情况

本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废包装袋、收集尘、泥砂粒杂质、废机油、废油桶等。

#### 1、生活垃圾

本项目生活垃圾产生量按  $0.5\text{kg}/\text{人} \cdot \text{d}$  计，本项目劳动定员 40 人，年工作日 250 天，则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5\text{t/a}$ ，生活垃圾经分类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 2、废包装袋

项目营运期会产生一定量的一般包装废物，产生量为  $2\text{t/a}$ ，此废物属于一般固废。对照《一般固体废物分类与代码》（GB/T39198-2020），其属于一般固废（146-009-04）。

#### 3、收集尘

本项目设置有 5 台脉冲布袋除尘器分别对辣椒去石除杂粉尘、干洗粉尘、一次破碎粉尘、二次破碎粉尘、磨粉粉尘和筛分粉尘进行收集处理，除尘器收集的杂质粉尘作为固废处置。根据前文废气源强核算，除尘器收集的杂质粉尘量约  $20.4636\text{t/a}$ ，此废物属于一般固废。对照《一般固体废物分类与代码》（GB/T39198-2020），其属于一般固废（146-009-99）。除尘器收集尘定期清理后交由环卫部门清运。

项目二次破碎-烘干杀菌和炒香-冷却工序设 2 台风提机运输物料，运输过程产生的风提粉尘经收尘袋收集，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这部分收集尘的产生量为  $10\text{t/a}$ 。风提收尘袋收集尘中不含其他杂质，为减小物料损耗，这部分收集尘回用到生产线上。

#### 4、泥砂粒杂质

本项目原料干辣椒和辛香料除杂工序会产生重质杂质，主要是泥砂类杂质。原料中杂质总含量约 50 吨，重杂质约占总杂质的 60%，则泥砂粒杂质产生量为  $30\text{t/a}$ 。此废物属于一般固废，对照《一般固体废物分类与代码》（GB/T39198-2020），其属于一般固废（146-009-99）。泥砂粒杂质每天清理后交由环卫部门清运。

## 5、废机油

本项目在空压机等设备维修过程中产生一定量的废油，属于危险废物。根据同类型工程类比经验值，项目设备维修废油产生量约为 0.01t/a，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废油属于 HW08 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废物代码 900-214-08。

## 6、废油桶

本项目在设备维修过程中使用机油、润滑油，会产生一定量的废油包装，属于危险废物。根据同类型工程类比经验值，项目废油包装产生量约为 0.01t/a，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含油抹布属于 HW49 其他废物，废物代码 900-041-049。

**表 4.4-1 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置要求**

产生环节	固体废物名称	固废属性	产生量	处置措施	最终去向
办公区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5t/a	环卫清运	无害化处置
生产线	废包装袋	一般固废	2t/a	外售综合利用	资源化利用
	除尘器收集尘		20.4636t/a	环卫清运	无害化处置
	风提收尘袋收集尘		10t/a	返回到生产线	资源化利用
	泥砂粒杂质		30t/a	环卫清运	无害化处置
设备维修	废机油	危险废物	0.01t/a	在危废间暂存，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废油桶		0.01t/a		

## **4.4.2 固体废物处置去向及环境管理要求**

### 1、危险废物处置措施

本项目新建一座危险废物暂存间（10m<sup>2</sup>）暂存危险废物，危废间有效贮存高约 1m，最长贮存周期为一年，贮存能力为 12t。项目建成后储存在危废间的最大危废量约为 0.02t/a，故本项目危险废物贮存场所能力可满足本项目危险废物的贮存需求。

**表 4.4-2 项目危险废物贮存场所（设施）基本情况表**

序号	贮存场所	危险废物名称	贮存面积	贮存方式	贮存能力	贮存周期	防渗措施	处置去向
1	危废暂存间	废机油、废油桶	10m <sup>2</sup>	袋装、桶装	12t*	一年	地面硬化，防渗	委托有资质的危废处置单位处置

注\*: 贮存高度 1m，危险废物平均密度按 1.2t/m<sup>3</sup> 计算

根据现场踏勘，本项目对危险废物管理提出如下要求：

贮存库内不同贮存分区之间应采取隔离措施。隔离措施可根据危险废物特性采用过道、隔板或隔墙等方式；贮存设施或场所、容器和包装物应按 HJ 1276 要求设

置危险废物贮存设施或场所标志、危险废物贮存分区标志和危险废物标签等危险废物识别标志；贮存设施退役时，所有者或运营者应依法履行环境保护责任，退役前应妥善处理处置贮存设施内剩余的危险废物，并对贮存设施进行清理，消除污染；还应依据土壤污染防治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场地环境风险防控责任；在贮存库内或通过贮存分区方式贮存液态危险废物的，应具有液体泄漏堵截设施，堵截设施最小容积不应低于对应贮存区域最大液态废物容器容积或液态废物总储量 1/10（二者取较大者）；用于贮存可能产生渗滤液的危险废物的贮存库或贮存分区应设计渗滤液收集设施，收集设施容积应满足渗滤液的收集要求；⑤贮存场应采取防止危险废物扬散、流失的措施。

### ②容器和包装物要求

容器和包装物材质、内衬应与盛装的危险废物相容；针对不同类别、形态、物理化学性质的危险废物，其容器和包装物应满足相应的防渗、防漏、防腐和强度等要求；硬质容器和包装物及其支护结构堆叠码放时不应有明显变形，无破损泄漏；柔性容器和包装物堆叠码放时应封口严密，无破损泄漏；使用容器盛装液态、半固态危险废物时，容器内部应留有适当的空间，以适应因温度变化等可能引发的收缩和膨胀，防止其导致容器渗漏或永久变形；容器和包装物外表面应保持清洁。

### ③贮存过程要求

危险废物存入贮存设施前应对危险废物类别和特性与危险废物标签等危险废物识别标志的一致性进行核验，不一致的或类别、特性不明的不应存入；应定期检查危险废物的贮存状况，及时清理贮存设施地面，更换破损泄漏的危险废物贮存容器和包装物，保证堆存危险废物的防雨、防风、防扬尘等设施功能完好；作业设备及车辆等结束作业离开贮存设施时，应对其残留的危险废物进行清理，清理的废物或清洗废水应收集处理；贮存设施运行期间，应按国家有关标准和规定建立危险废物管理台账并保存；贮存设施所有者或运营者应建立贮存设施环境管理制度、管理人员岗位职责制度、设施运行操作制度、人员岗位培训制度等。贮存设施所有者或运营者应建立贮存设施全部档案，包括设计、施工、验收、运行、监测和环境应急等，应按国家有关档案管理的法律法规进行整理和归档。

运输过程中需要确保容器不泄漏、不倒塌、不坠落、不损坏。严禁与易燃及其他禁配物混装混运。运输时运输车辆应配备泄漏应急处理设备。运输途中应防暴晒、

雨淋、防高温。运输时要按规定的线路行驶，勿在居民区和人口稠密区停留。

同时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制度，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的目的在于记录危险废物从产生到运输到处理的全过程，在这个过程中应当对危险废物进行登记，登记内容应当包括危废的来源、种类、重量或者数量、交接时间、处置方法。最终去向以及经办人签名等项目，登记资料至少保存5年。项目各类固废均妥善处理处置，不直接向外排放。

## 2、一般工业固废处置措施

本项目一般工业固废包括废包装袋、收集尘、泥砂粒杂质。但是只有废包装袋在厂内暂存，定期交由资源回收公司，一年最大产生量为2t；除尘器收集尘和泥砂粒杂质产生后与生活垃圾一同交由环卫部门清运，风提收尘袋收集尘直接返回生产线。本项目设置的一般工业固废暂存区面积约10m<sup>2</sup>、有效贮存高约1.5m，最长贮存周期为12个月，年贮存能力为18t，建后储存在一般工业固废暂存区的最大量不超过2t/a，故本项目一般工业固废贮存场所能力可满足本项目一般固体废物的贮存需求。

表 4.4-3 项目一般工业固废贮存可行性

贮存场所	暂存对象	占地面积	最大贮存能力	暂存周期	是否满足贮存要求
一般工业固废 暂存间	一般包装废物	10m <sup>2</sup>	18t	12 个月	是

注：贮存高度 1.5m，一般工业固废平均密度按 1.2t/m<sup>3</sup> 计算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的贮存场所设置应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中的相关要求，具体为：贮存间采取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措施；各类固废应分类收集；贮存间装贴环保图形标志；指定专人进行日常管理，由合法合规企业回收、利用、处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 年修订），建设单位应当建立健全工业固体废物产生、收集、贮存、运输、利用、处置全过程的污染防治责任制度，建立工业固体废物管理台账，如实记录产生工业固体废物的种类、数量、流向、贮存、利用、处置等信息。委托他人运输、利用、处置工业固体废物的，应当对受托方的主体资格和技术能力进行核实，依法签订书面合同，在合同中约定污染防治要求。

本项目如需转移一般固体废物跨省利用的，由本公司或集中收集单位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43号）的要求，

在转移前通过“一网通办”向生态环境部门进行备案，经备案通过后方可转移。

### 3、收集尘、泥砂粒杂质、生活垃圾处置措施

本项目收集尘、泥砂粒杂质和生活垃圾一起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综上所述，本项目固体废物处理处置符合国家《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规定的原则，采取上述措施后，本项目固体废物可得到妥善的处理，不会对环境造成污染，对周围环境造成的影响很小。

## 4.5 地下水、土壤影响分析

根据对项目生产过程、原辅料种类及存储方式等进行分析，本项目为食品加工项目，不使用危险化学品，不使用有毒有害物质，危险废物产生量较小。在完善危废间防腐防渗措施后，不会影响周边地下水和土壤环境。

**表 4.5-1 分区防治措施一览表**

防渗级别	工作区	防渗要求	防腐防渗措施
重点防渗区	废水收集管道、化粪池、危险废物暂存间	等效黏土防渗层 $Mb \geq 6$ , $K \leq 1 \times 10^{-7} \text{ cm/s}$ , 或参照 GB16889 执行	铺设一层 3mm HDPE 膜、水泥硬化
一般防渗区	生产车间、一般固废暂存间、仓库	等效黏土防渗层 $Mb \geq 1.5$ , $K \leq 1 \times 10^{-7} \text{ cm/s}$ , 或参照 GB16889 执行	铺设一层 1mm HDPE 膜、水泥硬化
简单防渗区	办公区	一般地面硬化	水泥硬化

## 4.6 生态影响分析

本项目位于二类工业用地，用地范围内无生态环境保护目标，所以本次评价不做分析。

## 4.7 环境风险

### 4.7.1 风险物质识别

通过分析本项目营运期间所涉及的主要原辅材料、燃料、中间产品、副产品、最终产品、污染物、火灾和爆炸伴生/次生物等，本项目原辅材料中涉及的风险物质主要为食用油。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对照《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附录 B，本项目风险物质储存情况及风险临界量比值情况详见下表。

**表 4.7-1 主要危险物质数量和分布情况一览表**

序号	物质名称	实际暂存量/t	标准临界量/t	危险特性	Q 值
1	危险废物	0.02	50	健康危险急性毒性物质	0.0004

结合上表， $Q=0.0004 < 1$ ，可直接判定该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 I，仅需进行简

单分析即可。

#### 4.7.2 风险分析

本项目不涉及危险化学品、有毒有害物质使用。厂内储存的包装材料为可燃物质，在高热和明火作用下会燃烧。在生产过程中，由于操作不当等因素，可能导致发生火灾；危险废物泄露对外环境造成影响；废气处理设施故障环境风险。

#### 4.7.3 风险防范及应急措施

1、本项目包材储存于生产车间 1 层西南侧包材库内，加强易燃原辅材料在储存、使用环节的管理，定期巡检，避免因遇明火引发的火灾。生产车间可燃物品贮存区须确保通风良好、配备相应品种和数量的消防器材、设置必要的防火防爆与降温技术措施、按安全部门要求预留必要的安全间距，远离火种和热源。

2、平时危废暂存场所地面应进行重点防渗，对于重点污染防治区，应参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的相关要求进行防渗设计。重点防渗区的基础必须防渗处理，地面应采用混凝土浇筑硬化，并铺设至少 3mm 厚 HDPE 防渗膜，渗透系数  $\leq 10^{-7} \text{cm/s}$ 。危险废物在厂内暂存期间应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的要求加强管理，避免泄漏、渗漏。危险废物的包装容器应当牢固、密封，发现破损、残缺、变形和物品变质、分解等情况时，应当及时注意安全处理，严防跑、冒、滴、漏。并在醒目处表明储存物品的名称、性质和灭火方法。

3、危废间内储存的废机油属于液态环境风险物质，可在废机油桶下设托盘，在泄漏状态下可有效收集泄漏物料，防止对车间环境造成影响。

4、建设单位必须加强对设备的运营管理，确保废气处理设施正常运营，废气系统故障时应立即停产直至废气处理系统正常运行。

5、定期对操作人员进行安全生产与安全知识培训，并制定严格的安全操作规程，切实加强生产过程中的安全控制，保证劳动安全，防止意外事故的发生。

#### 4.8 环保投资估算

本项目总投资 1420 万元，环保投资 55.5 万元，占其总投资的比例为 3.91%，详见下表。

表 4.8-1 项目环保投资估算一览表

类别		污染防治措施	环保投资（万元）
废气	去世除杂、 王洗	负压管道集气+脉冲布袋除尘器 1#+脉冲布袋除尘 器 4#+20m 高排气筒	55
	一次破碎粉	负压管道集气+脉冲布袋除尘器 2#+脉冲布袋除尘	

	尘	器 4#+20m 高排气筒	
	二次破碎粉尘	负压管道集气+脉冲布袋除尘器 3#+脉冲布袋除尘器 4#+20m 高排气筒	
	细加工车间粉尘	车间抽排风系统+脉冲布袋除尘器 5#+20m 高排气筒	
废水	生活污水	化粪池	1
噪声	各类设备	厂房隔声、减振	2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收集桶	0.5
固废	一般固废	设 1 个 10m <sup>2</sup> 的固废暂存间	1
	危险废物	设 1 个 10m <sup>2</sup> 的危废暂存间	1
	合计		55.5

##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内容要素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粉尘排放口 DA001	颗粒物、臭气浓度	去石除杂和干洗粉尘经负压管道集气后经过脉冲房内的脉冲布袋除尘器(1#)处理；一次破碎粉尘经负压管道集气后经过脉冲房内的脉冲布袋除尘器(2#)处理；二次破碎粉尘经负压管道集气后经过脉冲房内的脉冲布袋除尘器(3#)处理。脉冲房内整体粉尘再经风机房内脉冲布袋除尘器(4#)处理，通过20m高排气筒(DA001)排放	颗粒物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二级排放限值；臭气浓度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2标准限值
			整个细加工车间内设抽排风系统，收集车间内逸散的粉尘，经过风机房内脉冲布袋除尘器(5#)处理，通过20m高排气筒(DA001)排放	
			二次破碎-烘干杀菌和炒香-冷却环节设风提机输送物料，在风提环节设收尘袋收集粉尘和异味，收集到的粉尘返回生产线	
厂界/生产车间	食堂油烟排放口 DA002	油烟	集气罩+油烟净化器+22m排气筒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表2小型规模标准限值
	厂界/生产车间	颗粒物	加强车间密闭和管道收集效率，减小无组织排放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臭气浓度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1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限中二级新扩建
地表水环境	DW001 生活污水排放口	pH、SS、氨氮、COD <sub>Cr</sub> 、BOD <sub>5</sub> 、动植物油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三市镇下沙污水处理厂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标准和下沙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较严值
声环境	生产区	等效连续A声级	基础减震、厂房隔声降噪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

电磁辐射	/	/	/	/			
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体废物处置措施如下:					
固体废物	产生环节	固体废物名称	固废属性	产生量	处置措施	最终去向	
	办公区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5t/a	环卫清运	无害化处置	
	生产线	废包装袋	一般固废	2t/a	外售综合利用	资源化利用	
		除尘器收集尘		20.4636t/a	环卫清运	无害化处置	
		风提收尘袋收集尘		10t/a	返回到生产线	资源化利用	
		泥砂粒杂质		30t/a	环卫清运	无害化处置	
	设备维修	废机油	危险废物	0.01t/a	危废间暂存,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废油桶		0.01t/a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生态保护措施	/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1、排污许可管理制度						
	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年版），本项目涉及的行业类别属于“简化管理”类别，企业应在项目建成投产前完成排污许可证申请。						
	2、环境监测计划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和《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食品制造》（HJ1084-2020），本项目污染源监测内容详见下表。						
	<b>表 5-1 环境监测计划一览表</b>						
	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执行标准		
	有组织废气	DA001 粉尘排放口	颗粒物	1 次/年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表 2 二级排放限值		
			臭气浓度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表 2 标准限值		
		DA002 油烟排放口	油烟	1 次/年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 （GB18483-2001）表 2 小型规模标准限值		
	无组织废气	厂界	臭气浓度	1 次/半年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表 1 二级新改扩建标准限值		
			颗粒物	1 次/半年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噪声	厂界外 1m	连续等效	1 次/季度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标准》		

		A 声级	(GB12348-2008) 2类标准
<b>3、排污口规范化建设</b>			
<p>根据《关于开展排放口规范化整治工作的通知》(国家环境保护总局环发〔1999〕24号)及《排放口规范化整治技术》(国家环境保护总局环发〔1999〕24号文附件二)：一切新建、改建的排污单位以及限期治理的排污单位，必须在建设污染治理设施的同时，建设规范化排污口。项目工程投产时，各类排污口必须规范化建设和管理，而且规范化工作应与污染治理同步实施，即治理设施完工时，规范化工作必须同时完成，并列入污染物治理设施的验收内容。</p>			
<p>企业污染物排放口(源)及固体废物贮存、堆放场必须按照国家标准《环境保护图形标志》(GB15562.1-1995)的规定设置与之相适应的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牌，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牌设置位置应距污染物排放口(源)、固体废物贮存(堆放)场或采样点较近且醒目处，并能长久保留。建设单位必须对排污口进行规范化建设，设立排放口标志，标志牌应注明污染物名称以警示周围群众。建设单位应在废气处理设施进出口设置采样口。</p>			
<p>建设单位应将相关排污情况，如：排污口的性质、编号、排污口的位置以及主要排放的污染物种类、数量、浓度、排放规律及污染治理设施的运行情况等进行建档管理。</p>			
<b>4、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b>			
<p>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企业自行验收工作程序：</p>			
<p>(1) 在建设项目竣工后、正式投入生产或运行前，企业按照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文件要求，对与主体工程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进行查验。</p>			
<p>(2) 按照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制定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企业自行编制或委托具备相应技术能力的机构，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进行调查，开展相关环境监测，编制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监测)报告。企业、验收调查(监测)机构及其相关人员对验收调查(监测)报告结论终身负责。</p>			
<p>(3) 验收调查(监测)报告编制完成后，由企业法人组织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和环境保护措施进行验收，形成书面报告备查，并向社会公开。</p>			
<p>(4) 企业自行组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时，应成立验收组，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及其他环境保护措施进行资料审查、现场踏勘，形成验收意见，验收组成员名单附后。</p>			

## 六、结论

平江玉知龙食品有限责任公司年产 1000 吨辣椒粉生产项目与国家政策及相关规划相符，选址合理可行，平面布置合理。项目建设及运营对周边环境的影响可满足环境功能区划的要求。项目厂址选择合理；在运营过程中按本报告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落实后，产生的环境影响满足相应环评标准要求，对当地声环境、大气环境、水环境及生态环境的影响很小，不会改变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现有功能。从环保角度分析，该项目建设可行。

## 附表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项目 分类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 物产生量)①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 ②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③	本项目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填)⑤	本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⑥	变化量 ⑦
废气	颗粒物	/	/	/	1.3714	/	1.3714	/
废水	COD <sub>Cr</sub>	/	/	/	0.246	/	0.246	/
	氨氮	/	/	/	0.029	/	0.029	/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	/	/	5	/	5	/
一般工业 固体废物	废包装袋	/	/	/	2	/	2	/
	除尘器收集尘	/	/	/	20.4636	/	20.4636	/
	风提收尘袋收集尘	/	/	/	10	/	10	/
	泥砂粒杂质	/	/	/	30	/	30	/
危险废物	废机油	/	/	/	0.01	/	0.01	/
	废油桶	/	/	/	0.01	/	0.01	/

注: ⑥=①+③+④-⑤; ⑦=⑥-①

单位: t/a